

# 兆新股份

— 股票代码: 002256 —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 致股东的一封信

尊敬的投资者：

岁序更替，华章日新，感谢诸位陪伴兆新股份又走过了这充满挑战与机遇的一年。2022 年，是我们脱胎换骨的起始之年，在此，我很荣幸地向您汇报这一年以来公司所取得的成绩和发展情况：

过去一年，公司在新能源、精细化工两大主营业务板块面临着挑战的同时也迎来深刻变局中的机遇。

面对挑战，兆新股份脚踏实地修炼内功，通过在精细化工销售体系中建立符合国际营销中心 OEM 业务的操作体系，使我们在精细化工业务市场中的竞争力得到显著提高。兆新股份是业内最早从事精细化工业务的企业之一，随着公司竞争力的逐步恢复，我们相信精细化工板块将迎来更好的发展机遇。

与此同时，兆新股份光伏发电业务正踏着能源转型、绿色发展的东风，步入新阶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们持有 10 座太阳能光伏电站，合计规模 131.82MV。在“双碳目标”大趋势下，我们积极携手地方政府，共同推进光伏发电项目落地，支持绿色低碳电力的发展。与此同时，随着前期受灾电站完全修复并网，以及新建电站的逐步落地，我们的光伏板块业务规模将步入发展快车道。

更重要的是，在兆新股份全体股东的支持与理解下，我们在碳酸锂价格高位时保持判断力，并未盲目追随市场热点增加投资，而是经董事会与股东会决策，在外部合作方的帮助下，在理想时点实现青海锦泰股权的溢价变现。此外，公司城市更新项目也在 2022 年获得关键进展。该项目于 2019 年到 2021 年先后两次卖出交易未果。因其本身存在土地受限问题与本项目压覆矿产等诸多遗留问题，公司决定与具备投资、开发及瑕疵处理经验的合作方共同设立项目主体，联合推进本城市更新项目的落地，并按期完成了交割。青海锦泰股权和公司土地资产的出售均把握住了窗口期并实现利益最大化的方案，彻底盘活了公司的“沉睡”资产，走出了入不敷出的困境。

从公司治理方面来看，我们解决了长期困扰公司的股权纠纷问题，使得公司股东结构日趋健康，顺利完成了平稳过渡。为公司在未来发展过程中提供了更加稳固的基础，有利于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为股东创造价值。

从内部管理上来看，我们在 2022 年着力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了应对外部纠纷的能力，优化了交易设计及落地能力，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获得有效提升。同时，我们灵活运用融资工具，降低负债率的同时，提升了经营水平与效率。这些举措不仅为业务发展提供有力保障，确保我们在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还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明显提高了公司抗风险能力，有效地促进公司业绩目标的实现。

乘众人之智，则无不任也；用众人之力，则无不胜也。在这一年，我们广纳贤才着力打造了一支专

业化、年轻化的管理团队，令公司整体的执行力水平再获提升。有活力、创新型的人才队伍将有助于我们更好地把握市场变化，探索创新商业模式，应对各种挑战，为股东带来稳健的回报。同时，在 2022 年年中，我们出于稳定及激励公司核心团队，强化公司管理层和公司、股东利益一致性的目的，发布了大规模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我们坚信，一支凝心聚力的优秀队伍将成为兆新股份最重要的资产，是兆新股份不断突破自我、实现超越的基石。

在财务层面，我们通过引入更多的优质出资方及战略合作方，在资金端和产业协同方面得到了有力的外部支持，有效化解了高息债务和流动性压力。这将有助于我们聚焦主营业务，加大投入拓展业务领域，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高的投资回报。此外，我们将潜在风险逐一进行了化解，消除了高额商誉风险，优化了应收账款结构，并完善了应收账款保障措施。这些举措也得到了监管层和市场对公司治理水平、业绩状况、发展前景的肯定，在 2022 年 10 月 24 日，兆新股份列入深交所融资融券标的股票，为公司在未来发展中提供坚实的保障，确保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这一年，兆新股份共召开 9 次股东大会，17 次董事会，9 次监事会，践行着关键事项的公开和公平审议。公司证券事务团队努力保障投资者利益，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交流。2022 年公司回复投资者在互动易提出的问题 247 次，回复率达 100.00%。公司期望通过真诚高效的沟通让投资者更加了解公司经营现状与发展前景，彼此成为紧密团结的伙伴。

展望 2023 年，我们将继续肩负起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主体责任。

在业务发展上，我们将致力于盘活光伏与精化两大业务板块，计划整合公司内部品牌、渠道、生产、固定资产等相关资源，划分两大业务事业群，以增强协同与管理一致性。我们将推动独立事业群自负盈亏的经营理念，激发员工活力的同时，确保责任落实到位。同时，我们将继续关注市场动态，深入挖掘潜在的市场需求，积极拓展新兴市场，以提高市场份额。

在光伏电站业务板块中，我们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电站管理规模，并坚决推进技术创新，以满足市场对高效、低成本光伏电站管理解决方案的需求。在精化业务板块，我们将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加强与下游客户的合作，以实现业务的稳定增长。

此外，我们将积极推动公司的数字化转型，通过引入先进的信息技术和管理工具，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我们将充分发挥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在各个业务领域的应用，尤其是电站智慧运维与优化，助力公司在新能源产业链中保持领先地位。同时，我们将与全球优秀企业的合作，寻求战略伙伴关系，共同开拓新的商业机遇，实现共赢发展。我们相信，通过深化国际合作，兆新股份将能够进一步拓宽业务领域，提升全球竞争力。

在企业社会责任方面，公司作为一家有社会责任感的上市公司，我们将积极践行全球化条件下的可持续发展战略，持续优化业务板块，将清洁低碳理念深入到公司各个业务板块。在新能源业务板块方面，

公司将提升现有电站的发电量，在精细化工业务板块方面，秉承“人与环境的和谐高于一切”的价值理念，未来将继续专注研发低碳、环保、节能的可持续产品

并进一步助力参股企业的固废、危废回收业务发展。同时，我们将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为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福利做出贡献，立足新能源主业，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为实现“双碳”目标做出贡献，提高公司社会价值和社会影响力，把绿色、安心和可持续发展产品带给消费者的同时，创造更大的社会价值。

路虽远，行则将至；事虽难，做则必成。没有哪个强大的企业或成功者的经历是一帆风顺的，所有过往都是对一个将要走向强大的企业的考验，同时也是企业走向更高更远目标的垫脚石。展望未来，我们将继续乘势而上，带着坚韧的信念脚踏实地地迈步向前，不断提升企业价值，与各界合作伙伴及投资者共享企业增长成果。

在最后，再次感谢广大投资者朋友对兆新股份的持久信任和长期陪伴，期待与诸位携手共启新篇，开创未来！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化春

2023年4月12日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化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小虎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经营中可能存在国内外经济环境不确定风险、光伏发电技术替代风险、光伏电站运营风险、价格波动风险、人员流失风险、流动性风险，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二）可能面临的风险”中描述，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三、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四、其他相关资料。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或本公司或兆新股份	指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彩虹集团	指	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永晟	指	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生源	指	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中锂	指	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
青海锦泰	指	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
河北兆腾	指	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
兆中海智慧停车	指	深圳市兆中海智慧停车充电投资有限公司
新彩公司	指	深圳市新彩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小微企业	指	深圳市中小微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乐途宝科技	指	深圳市乐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中海物贸	指	中海物贸（深圳）有限公司
南京恒逸佳	指	南京恒逸佳贸易有限公司
安徽德嘉	指	安徽德嘉联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余德佑	指	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佛山中盛	指	佛山市中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围场公司	指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圣坤仁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永聚	指	合肥市永聚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惠州中至正	指	惠州中至正新能源有限公司
肥西国胜	指	肥西国胜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攀枝花君晟	指	攀枝花君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揭阳	指	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
湖州晶盛	指	湖州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诚永晟	指	广东中诚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协通	指	河南协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合肥晟日	指	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永新海鹰	指	永新县海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华兆晟	指	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兰溪永晟	指	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义乌永聚	指	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昌兆晟	指	新昌县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汇通正源	指	深圳市汇通正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兆新科技	指	清远市兆新科技有限公司
兆新实业	指	深圳兆新实业有限公司
兆新商业	指	深圳兆新商业有限公司
科恩斯	指	深圳科恩斯实业有限公司
青岛博扬	指	青岛博扬基业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盈飞	指	海南盈飞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瑞禾	指	东莞瑞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泽悦	指	天津泽悦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泽裕	指	天津泽裕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千虹	指	浙江千虹实业有限公司
联玺投资	指	深圳市联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禾新控股	指	深圳市禾新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兆新颐和	指	兆新颐和（成都）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兆新股份	股票代码	00225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兆新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Sunrise New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UNRIS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化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B3401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2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原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上屋彩虹工业城；2019 年 11 月，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一期五层；2022 年 9 月，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B34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B 座 34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63		
公司网址	www.szsunrisene.com		
电子信箱	dongsh@szsunrisene.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公直	潘舒文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B 座 34 层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B 座 34 层
电话	0755-86922889	0755-86922886
传真	0755-86922800	0755-86922800
电子信箱	dongsh@szsunrisene.com	dongsh@szsunrisene.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上市之初，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精细化工。2014 年，公司开

	始战略转型进入新能源领域，随着近几年新能源业务持续增长，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新能源、精细化工两大类业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8年7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由陈永弟先生及其配偶沈少玲女士控制的彩虹集团变更为陈永弟先生。2023年2月13日，陈永弟先生因借款合同纠纷，其持有公司25.82%的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恒丰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1702期”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此后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辉、肖国强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元）	301,322,691.90	339,869,916.91	-11.34%	414,477,23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675,285.99	-496,863,520.06	95.44%	55,644,67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5,414,722.38	-222,405,232.26	25.62%	-190,801,50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331,327.97	-48,496,335.96	131.61%	93,722,056.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6	96.15%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6	96.15%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	-34.91%	33.03%	3.38%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元）	1,961,749,336.18	2,095,702,150.48	-6.39%	2,773,182,86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03,618,055.61	1,215,795,628.28	-1.00%	1,671,819,021.10

注：报告期内公司摊销员工股票期权激励费用6,515.18万元，扣除该项影响后，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4,227.00万元。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

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301,322,691.90	339,869,916.91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9,654,987.04	5,687,028.74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291,667,704.86	334,182,888.17	无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235,313.51	84,850,688.68	82,748,255.86	70,488,43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158,198.60	6,293,651.05	-14,939,557.81	22,128,81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920,732.62	-18,074,410.55	-16,176,929.32	-95,242,64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55,588.76	-19,700,178.56	-6,509,828.44	60,696,923.7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159,606.52	-244,086,257.23	-8,943,271.23	主要为青海锦泰股权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	802,804.53	1,614,228.93	8,281,545.73	

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4,013,426.46			主要为子公司债务得到豁免所致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042,721.00			主要为以前年度计提的部分预计负债转回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3,513.46	-14,564,954.4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8,597.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71,407.82	-24,338,468.52	-18,665,888.30	
业绩对赌相关的股权补偿收益；	8,916,224.72	4,930,361.84	246,940,000.74	为安徽生源业绩对赌相关补偿收益
处置部分股权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损益；	21,356,021.07		10,639,351.54	主要为本期对子公司河北兆腾丧失控制所致
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收入	96,699,903.54			主要为石岩土地相关拆迁补偿收益
冲回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42,151.30			主要为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冲回以前年度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677,098.38	-1,381,716.82	-8,194,444.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74,127.41	-56,487.49		
合计	142,739,436.39	-274,458,287.80	246,446,183.0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一）精细化工行业

##### 1、气雾剂行业

中国气雾剂市场已发展成为继欧洲、美国后的全球第三大生产地，中国气雾剂行业整体延续了不断发展、上升的格局。作为精细化工细分领域的气雾剂产品种类已发展到 2,000 多种，分为：个人用品、工业和汽车用品、家庭用品、涂料、食品、杀虫剂、药用及其他气雾剂产品，行业没有明显的周期性和季节性。随着我国经济逐渐复苏，经济强大的增长动能将会快速释放。国家在 2023 年将进一步加力支持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制造业投资的支持力度。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预计将会推动气雾剂行业持续回升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我国作为世界排名第三的气雾剂生产大国，人均年气雾剂消费量仅为美国人均消费量的 1/10，低于世界平均水平，表明我国在气雾剂消费市场上存在着巨大的发展空间：一是随着人们收入水平的提高，生活质量的改善，将进一步带动我国气雾剂的使用与消费；二是随着大家对气雾剂认识的加深，以及消费观念和生活习惯的变化，气雾剂将会应用到更广泛的领域；三是随着中国气雾剂企业技术、质量水平的提高，品牌知名度的增强，中国气雾剂将在全球占据更重要的市场份额。

公司是业内最早开始从事气雾剂生产、销售的企业之一，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并拥有中国驰名商标，在品牌和技术具有领先的优势。公司的气雾漆产品处于细分行业的领先地位，公司主编修订的行业标准 BB/T0047-2018《气雾漆》，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同时参与对《气雾剂产品测试方法》（GB/T 14449）国家标准进行编制和修订，参与起草的《气雾剂级丙烷》《气雾剂级异丁烷》《气雾剂安全生产规程》《发动机润滑系统清洗剂》《节气门清洗剂》《进气系统免拆清洗剂》《汽车机械及动力系统清洗剂的有效性评价》等国家、行业标准已经颁布实施。

未来，与人们健康相关的气雾剂产品将会长足发展，个人护理用品气雾剂、化妆品气雾剂、食品气雾剂和药品气雾剂等品类的扩展，将成为推动气雾剂产业升级的核心力量。公司在保持发展现有主营业务之外，将重点拓展日化、美妆、汽车护理类气雾剂产品，着力打造技术领先型、高品质的企业形象。

##### 2、萘系产品行业

（1）萘系高效减水剂行业：需求端受混凝土预拌率提升、机制砂渗透率提升、水泥和砂石骨料涨价等多因素驱动，增速将显著高于下游混凝土行业增速率。减水剂行业存在技术和服务两方面壁垒，进入门槛高，行业集中度提升是必然趋势。

公司混凝土减水剂的生产拥有 5 项核心工艺，具有 15 项专利技术。生产基地位于长三角地区，紧邻江苏南京，华东经济发达地区全部在企业生产产品的销售半径范围之内，拥有国内绝对的地缘优势，市场需求旺盛，销售空间广阔；生产基地所在园区为华东地区为数不多的精细化工园区，目前我国化工园区极难审批，化工用地增量逐年减少，尤其在长三角地区，化工用地已无增量，拥有存量化工用地是化工企业发展的最基础性的保障。

（2）萘系分散剂行业：俗称分散剂 NNO，主要用于分散染料、还原染料、活性染料、酸性染料及皮革染料中作分散剂。公司目前生产的分散剂 NNO 主要分为高浓和低浓粉剂两种型号，其中高浓分散剂主要应用在农药和橡胶制品领域；低浓分散剂主要应用在染料领域。随着经济的复苏和技术的进步，市场对高浓分散剂的需求量将逐步增加。

（3）萘磺酸行业：目前公司的萘磺酸产品主要有 2-萘磺酸、2-萘磺酸钠及 1-萘磺酸和 2-萘磺酸的混合产品。此类产品主要作为化学中间体用以合成其他产品以及在农药方面作为助剂使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行业的披露要求

#### （二）新能源光伏发电行业

随着全球燃烧化石燃料产生的 CO2 排放量增大，全球变暖引发世界各地加大对环境问题的重视，为抑制全球进一步变暖和自然灾害的频发，世界各地开始提倡“碳中和”理念，各国为减少碳排放量，开始利用新能源发电，如光伏发电、风电和水电等。由于中国的光照资源充足，中国政府大力倡导发展光伏发电行业。

2022 年，中国光伏新增装机量为 87.41GW，同比增长 59.3%，再次创下年新增装机量的最高纪录，连续 10 年位居全球首位。其中，分布式新增 51.1GW，同比增长 74.5%；集中式新增 36.3GW，同比增长 41.8%。光伏累计装机量为 392.61GW，连续 8 年位居全球首位。2022 年前三季度，中国光伏发电量 3,28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2.2%；利用小时数 968 小时，同比增加 49 小时；利用小时数较高的地区为东北地区(1,237 小时)，华北地区(1,056 小时)，其中利用率最高的省份为黑龙江(1,316 小时)、吉林(1,263 小时)。全国光伏发电利用率 98.2%，同比提高 0.2 个百分点。

当前，世界范围内的环境恶化与资源紧缺问题正制约着全球范围内的可持续发展，能源体系的全面变革势在必行，可再生能源的进一步开发利用以及现有能源开发的清洁低碳化将是能源发展的基本趋势。而在各类可再生能源中，太阳能发电具有对资源条件的要求低、碳排放量少、发电效率高等优势。因此，光伏发电从起步至今一直受到世界各国的关注，随着能源体系改革的不断推进，光伏行业将会以更快的速度向前发展。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原料 (KG)	按计划需求采购	32.21%	否	9.71	7.99
气体 (KG)	按计划需求采购	10.45%	否	5.21	4.77
包装 (个)	按计划需求采购	30.56%	否	0.31	0.32
工业萘 (吨)	按计划需求采购	4.33%	否	4,077.09	5,201.38
液碱 (吨)	按计划需求采购	2.61%	否	1,397.83	1,009.42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2022 年上半年俄乌战争背景下，国际原油超高位运行，化工原料整体价格不断抬升。随着 6 月份原油高位跳水，下半年开始大宗化工原料价格回落。由于国内客观环境抑制需求和物流不畅，导致下游需求和成交疲软，进入 11-12 月，国际原油宽幅波动无趋势引导，化工市场在弱需求主导下平淡收官。因此化工原料价格下半年均比上半年明显下降。

2022 年以来，萘系产品价格持续上行，主要原因为上游价格上涨，生产企业减产检修，下游客户需求恢复，市场缺口较大，导致下半年均价上涨。液碱的下游氧化铝价格下跌，需求下降，下游市场多以观望为主，交易氛围冷清，导致下半年均价大幅下跌。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环保功能气雾涂料、环保节能汽车养护用品、绿色环保家居用品	规模化生产阶段	2022 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有 21 人，占职工总人数 10%以上，其中高级职称人员 3 人，中级职称 12 人。部分核心技术人员具有十年以上的相关领域的技术经验。	截至 2022 年底公司获得与产品技术相关的授权专利 5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0 项，实用新型 8 项。	公司是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从事相关领域产品的技术研发有 20 年以上，有各种配备齐全的研发设备，每年投入大量资金开展新产品的研发，参与或主编了四个国家

				标准、七个行业标准的编写工作，其中由公司主要负责编写修订的国家标准 GB/T 14449-2017“气雾剂产品测试方法”和行业标准 BB/T 0047-2018“气雾漆”都已正式发布执行；作为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承接了多项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并获得深圳市的科技进步一、二、三等奖。
萘系高效减水剂 分散剂 NNO 萘磺酸	规模化生产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技术成熟	截至 2022 年底公司获得与产品技术相关的授权实用新型专利共 15 项。	熟练工艺，已有多年生产经验

##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萘系高效减水剂、分散剂 NNO、萘磺酸、扩散剂 MF	10 万吨/年	10.00%	无	基本已投资建设完成

##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安徽省马鞍山市和县化工园	萘系高效减水剂、分散剂 NNO、萘磺酸、扩散剂 MF 等
喷漆、汽护类产品采用授权代加工生产为主的方式获得，不存在主要化工园区	不适用

##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行业的披露要求

## （二）太阳能光伏发电业务

公司太阳能光伏发电业务主要是通过光伏电站或者分布式发电系统形成电力销售，公司主要通过收购、自主开发建设及售后租回相结合的方式对光伏电站的投资和运营。自主开发项目主要通过获得地面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核准文件



或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备案文件并具备施工条件后，与具有设计、施工资质的单位签署 EPC 总包合同，由 EPC 总包方负责组织工程设计、采购原材料、工程施工等事项，验收合格后交由公司运营管理。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光伏电站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MW)	进展情况	业务模式
1	合肥市庐江县白湖镇胜利圩 20MW 光伏电站	20.00	已并网	持有运营
2	攀枝花学院 2.1MW 光伏电站	2.10	已并网	持有运营
3	湖州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7MW 光伏电站	10.07	已并网	售后回租
4	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 20MW 光伏电站	20.00	已并网	持有运营
5	江西省新余市分宜县分宜镇横溪村 35MW 并网光伏渔光互补项目	35.00	已并网	持有运营
6	庐江县白湖镇梅山村养殖渔场 20MW 分布式光伏电站	20.00	已并网	持有运营
7	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14.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4.50	已并网	持有运营
8	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6.9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95	已并网	持有运营
9	新昌县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1.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0	已并网	持有运营
10	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1.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0	已并网	持有运营
合计		131.82	——	——

#### 主要生产经营信息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13.182	13.182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核准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发电量（亿千瓦时）	1.28	1.64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1.28	1.64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亿千瓦时，含税）	83,265,402.58	83,823,779.87

#### 公司售电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相关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一家以精细化工、新能源产业为主导方向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秉承“人与环境的和谐高于一切”的价值理念，坚持以创新和品质管理为根本，不断优化经营模式、调整产业结构和市场布局。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创新、品牌、营销网络、经营管理、成本规模化发展等方面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

#### 1、技术创新优势

凭借优秀的科研团队和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研发平台，公司不断自主创新，先后承担了二十余项国家省市火炬计划、重点新产品、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以及科技计划项目等，取得了四十余项开发成果，广泛应用于公司产品的生产，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累计申请专利 58 项，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5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0 项，是深圳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积极参与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制定和编写，作为主要起草单位参与了 3 项国家标准和 3 项行业标准、4 项中国标准化协会标准的起草和修改工作。

#### 2、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十分重视公司品牌的培育和品牌形象的建设。

公司主要产品被国家部委评为“国家级重点新产品”和“名牌产品”；拥有“中国驰名商标”、“广东省著名商标”、“深圳市知名品牌”等荣誉。

### 3、市场优势

公司构建了高效优质的服务体系，市场服务快速高效。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营销队伍。营销人员绝大部分具有专业背景，拥有丰富的营销经验和扎实的专业知识，不仅能及时满足客户需求，还能向客户提供快捷专业的技术支持，具备完善的营销网络和快速的供货能力。公司按产品销售特性和客户区域建立了覆盖全国、辐射全球的营销网络和供货系统。

### 4、经营管理优势

公司强调稳健发展，注重产品及服务的质量，获得了新版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等。经过多年发展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围绕自身产业特点，不断强化市场营销能力、成本控制能力、快速反应能力和质量控制能力。采取了积极有效的激励机制，强化全面预算管理，大力推行生产过程精细化管理，提高管理效能，积极探索新的激励模式和运营模式。

### 5、成本优势

公司不断发展、更新及挖潜，并以领先的规模优势提高了公司在原材料采购时的议价能力。公司主要管理人员、业务和技术骨干均拥有多年行业工作经验，经营效率在行业中属于领先水平，进一步降低了产品综合成本，增强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2022 年，在全球经济增速放缓的背景下，国内的调控政策也日益严格，公司作为上市企业面临着极大的压力和挑战，在复杂多变的市场中逐步企稳回升，恢复竞争优势。在这进步的一年，公司以创新和变革为主要手段，顺应市场变化，积极转型，从优化管理结构、降低成本费用、优化渠道布局、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采取了强有力的措施并积极行动：通过债务重组，降低了整体负债率与融资支出；通过业务重组布局循环经济领域，改善了资产结构、优化资源配置；通过实施股权激励有效提升了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01,322,691.90 元，较上年减少 38,547,225.01 元，降幅 11.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675,285.99 元。2022 年，公司开展的重点工作及取得成绩主要如下：

#### （1）经营改善，大幅减亏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132.27 万元，归母净利润为亏损-2,267.53 万元，同比大幅减亏。本期公司高息债务压力有一定程度的缓解，财务费用比上年下降 3,958.0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摊销员工股票期权激励费用 6,515.18 万元，扣除该项影响后，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 4,227.00 万元。

#### （2）剥离非核心资产，充实资本金

2022 年上半年，公司在碳酸锂价格高位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出售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此次交易溢价出售参股公司取得了高于预期的收益，尤其是在眼下碳酸锂价格大幅下跌且还未止跌的情况下，在最理想的时机帮助公司全身而退、并获取了宝贵的发展资本金。

#### （3）回归主营业务，优化现有业务架构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精细化工和新能源两大板块。公司通过业务重组剥离参股公司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同时取得上海摩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39.73%合伙份额，布局循环经济领域，发挥控股、参股公司业务协同效应。公司新能源板块，前期受灾影响的光伏电站已全面完成修复并网，进一步提升发电总收入及发电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光伏电站领域，与安徽省马鞍山市和县人民政府签订 400MW（具体以实际建成电站容量为准）光伏发电项目投资开发框架协议，以获取相应资源指标。通过落实公司回归主营业务的发展战略，逐渐恢复公司持有光伏电站规模，不断增强该主营业务板块的可持续经营能力。

#### （4）联合项目方共同推进城市更新项目

公司拥有的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兆新能源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于 2019 年到 2021 年先后两次卖出未果，由于其本身存在土地受限问题与本项目压覆矿产的历史遗留问题，且公司不具备产业园规划、审批、开发、建设的专业能力和投资经验，为避免本项目延期而被动调出城市更新计划的风险并进一步盘活公司沉睡资产，公司与具备投资经验及开发运营能力的合作方共同设立项目实施主体，联合推进本城市更新项目的落地，并按期交割。

#### (5) 股权激励，激发团队信心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通过管理层思维革新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入，同时稳住公司原有核心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信心，使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12 名激励对象实际授予 15,059.2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70 元/股。

#### (6) 列入融资融券，助推市场关注

2022 年 10 月 24 日，兆新股份被列入深交所融资融券标的股票。本次公司股票入选融资融券标的后，可以更好地满足市场上不同类型投资者的交易需求，符合资本市场逐步开放的大趋势，与全面推动注册制的精神一脉相承。

#### (7) 优化债务，流动性增强

2022 年度，公司进一步降低了整体负债率和融资支出，逐步恢复经营流动性。资产负债率由 40.33%降低为 37.11%，融资支出同比上年减少 3,958.05 万元。公司一方面拓宽融资渠道，降低前期债务违约风险；另一方面处置低效闲置资产，实现资金快速回笼，确保资产负债率在合理区间内。

关于剩余中长期债务，公司管理层均已做好规划及谈判工作，在确保不出现逾期、违约等风险的基础上进一步压降融资利率。同时，关注公司现金流规划与负债率的匹配度，在保障公司发展计划顺利推进的基础上，按协议及时、分期履约。未来，随着股东风险的逐渐化解，公司将有望打开融资局面，充分利用好直接融资工具，辅以间接融资作为流动性调节。力争将融资成本进一步降低，且保持合理的经营性杠杆，确保稳定经营、可持续发展。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01,322,691.90	100%	339,869,916.91	100%	-11.34%
分行业					
精细化工行业	194,717,882.90	64.62%	202,029,559.51	59.44%	-3.62%
光伏发电行业	106,604,809.00	35.38%	137,470,998.98	40.45%	-22.45%
光伏发电设备行业		0.00%	369,358.42	0.11%	-100.00%
分产品					
环保功能涂料与辅料	135,418,432.87	44.94%	150,980,811.48	44.42%	-10.31%
绿色环保家居用品	8,853,194.20	2.94%	9,343,912.71	2.75%	-5.25%
汽车环保节能美容护理用品	21,721,995.29	7.21%	18,252,678.80	5.37%	19.01%
光伏发电	106,604,809.00	35.38%	137,470,998.98	40.45%	-22.45%
光伏设备		0.00%	369,358.42	0.11%	-100.00%

减水剂、萘磺酸	28,724,260.54	9.53%	23,452,156.52	6.90%	22.48%
分地区					
国内	212,322,918.69	70.46%	252,816,652.41	74.39%	-16.02%
国外	88,999,773.21	29.54%	87,053,264.50	25.61%	2.24%
分销售模式					
经销	301,322,691.90	100.00%	339,869,916.91	100.00%	-11.34%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精细化工行业	194,717,882.90	172,939,401.49	11.18%	-3.62%	-2.09%	-1.39%
分产品						
环保功能涂料与辅料	135,418,432.87	112,176,090.34	17.16%	-10.31%	-13.85%	3.41%
绿色环保家居用品	8,853,194.20	7,705,580.28	12.96%	-5.25%	-1.91%	-2.97%
汽车环保节能美容护理用品	21,721,995.29	18,800,668.60	13.45%	19.01%	11.70%	5.66%
减水剂、萘磺酸	28,724,260.54	34,257,062.27	-19.26%	22.48%	57.70%	-26.64%
分地区						
国内	105,718,109.69	90,994,684.13	13.93%	-8.05%	-9.58%	1.46%
国外	88,999,773.21	81,944,717.36	7.93%	2.24%	7.84%	-4.7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环保功能涂料	25,242,566.00	25,899,569.00	128,171,252.88	-0.83%	
绿色环保家居用品	2,150,021.00	1,856,826.00	8,593,508.17	6.07%	
汽车环保节能美容护理用品	2,611,387.00	3,795,076.00	20,942,895.83	5.19%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光伏发电	106,604,809.00	45,015,858.78	57.77%	-22.45%	-27.05%	2.66%
光伏设备	0.00	0.00	--	-100.00%	-100.00%	--

分地区						
国内	106,604,809.00	45,015,858.78	57.77%	-22.66%	-27.46%	2.79%

相关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无光伏设备销售收入。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精细化工行业 (气雾剂类)	销售量	罐	31,264,322	36,081,341	-13.35%
	生产量	罐	30,951,541	36,268,446	-14.66%
	库存量	罐	756,566	1,069,347	-29.25%
	销售量	桶	5,223	7,758	-32.68%
	生产量	桶	5,458	7,789	-29.93%
	库存量	桶	408	173	135.84%
精细化工行业 (减水剂、萘磺酸)	销售量	吨	8,561.71	11,519.37	-25.68%
	生产量	吨	2,923.00	14,871.39	-80.34%
	库存量	吨	803.87	6,442.58	-87.52%
光伏发电行业	销售量	度	128,030,137	164,789,581	-22.31%
	生产量	度	128,030,137	164,789,581	-22.31%
	库存量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精细化工行业（涂料、汽护类）以桶为单位的产品销售量减少 32.68%，库存量增加 135.84%，主要是本年内防冻液类的产品销量减少所致。2022 年中国北方外部环境的不利变化，出行量减少，导致防冻液市场销量不佳，该类产品在总销量中占比较小，对整体收入影响不大。

2、精细化工行业（减水剂、萘磺酸）产品的生产量和库存量变化较大的原因是：子公司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去年销售的减水剂产品主要为水剂，今年以粉剂为主，产品形态根据客户要求确定，导致以产品重量为统计口径的数据发生较大变化。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伏发电	折旧	35,148,880.21	78.08%	52,677,612.71	84.80%	-33.28%
光伏发电	人工	3,420,262.35	7.60%	4,042,116.04	6.50%	-15.38%
光伏发电	其他	6,446,716.22	14.32%	5,403,105.79	8.70%	19.32%
光伏发电	合计	45,015,858.78	100.00%	62,122,834.54	100.00%	-27.54%

精细化工行业 (气雾剂类)	材料费	105,398,126.32	76.00%	121,654,088.60	78.58%	-13.36%
精细化工行业 (气雾剂类)	加工费	14,444,790.09	10.42%	13,811,679.21	8.92%	4.58%
精细化工行业 (气雾剂类)	运费	12,908,354.12	9.31%	13,968,372.09	9.02%	-7.59%
精细化工行业 (气雾剂类)	其他	5,931,068.69	4.28%	5,390,349.70	3.48%	10.03%
精细化工行业 (气雾剂类)	合计	138,682,339.22	100.00%	154,824,489.60	100.00%	-10.43%
精细化工行业 (减水剂、苯磺酸)	材料费	23,774,885.02	69.40%	15,599,064.81	71.81%	52.41%
精细化工行业 (减水剂、苯磺酸)	人工费	2,968,442.45	8.67%	1,605,306.91	7.39%	84.91%
精细化工行业 (减水剂、苯磺酸)	设备费	5,124,003.02	14.96%	2,472,042.30	11.38%	107.28%
精细化工行业 (减水剂、苯磺酸)	其他	2,389,731.78	6.98%	2,046,277.54	9.42%	16.78%
精细化工行业 (减水剂、苯磺酸)	合计	34,257,062.27	100.00%	21,722,691.56	100.00%	57.7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 1、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新设子公司兆新颐和（成都）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 2、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新设子公司海南兆核贸易有限公司；
- 3、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兆新商业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作为普通合伙人、子公司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深圳市兆新绿碳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后更名为深圳市禾新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本期因控股子公司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增资并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导致公司股权被动稀释，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失去对其的控制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4,598,301.2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1.4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2,302,619.51	10.72%
2	第二名	22,072,863.46	7.33%

3	第三名	14,160,644.20	4.70%
4	第四名	13,146,371.67	4.36%
5	第五名	12,915,802.43	4.29%
合计	--	94,598,301.27	31.4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7,424,934.1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9.1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2,918,773.35	16.70%
2	第二名	21,124,813.09	15.39%
3	第三名	10,679,445.42	7.78%
4	第四名	8,092,284.99	5.90%
5	第五名	4,609,617.26	3.36%
合计	--	67,424,934.11	49.1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241,257.48	12,196,348.81	-7.83%	
管理费用	210,113,660.01	124,332,039.47	68.99%	主要是由于本期计提股权激励相关成本
财务费用	90,684,881.48	130,265,380.07	-30.38%	主要是由于本期融资费用下降
研发费用	8,200,158.47	8,108,066.99	1.14%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低 VOC 不易燃水性气雾漆的研究	减少环境污染	研究阶段	制备低 VOC 不易燃水性气雾漆	顺应行业发展潮流，把握市场发展先机
气雾型室外防水补漏材料的研究	减少环境污染	研究阶段	制备气雾型室外防水补漏材料	顺应行业发展潮流，把握市场发展先机
气雾型水性可剥离透明隔热玻璃材料的研究	减少环境污染	研究阶段	制备气雾型水性可剥离透明隔热玻璃材料	顺应行业发展潮流，把握市场发展先机
气雾型水性金属防腐新材料的研究	减少环境污染	研究阶段	制备气雾型水性金属防腐新材料	顺应行业发展潮流，把握市场发展先机
气雾型低成本水性墙	减少环境污染	研究阶段	制备气雾型低成本水	顺应行业发展潮流，

面修补材料的研究			性墙面修补材料	把握市场发展先机
气雾剂型水性纳米相变储能隔热保温外墙涂料及其制备方法的研究	减少环境污染	研究阶段	制备气雾剂型水性纳米相变储能隔热保温外墙涂料	顺应行业发展潮流，把握市场发展先机
一种气雾剂型耐高温电子绝缘材料及其制备方法的研究	减少环境污染	研究阶段	制备气雾剂型耐高温电子绝缘材料	顺应行业发展潮流，把握市场发展先机
气雾型水性碳纳米管和石墨烯复合材料防腐底漆的研究	减少环境污染	研究阶段	制备气雾型水性碳纳米管和石墨烯复合材料防腐底漆	顺应行业发展潮流，把握市场发展先机
气雾剂型硅氧烷改性防水补漏材料及其制备	减少环境污染	研究阶段	制备气雾剂型硅氧烷改性防水补漏材料	顺应行业发展潮流，把握市场发展先机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7	28	32.1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17%	10.41%	2.7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9	6	50.00%
硕士	0	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	2	-50.00%
30~40 岁	7	10	-30.00%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8,200,158.47	8,108,066.99	1.1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72%	2.39%	0.3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243,629.61	333,589,844.63	1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912,301.64	382,086,180.59	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1,327.97	-48,496,335.96	131.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641,365.52	325,350,224.20	35.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180,009.67	106,129,441.21	172.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461,355.85	219,220,782.99	-31.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200,000.00	129,500,000.00	76.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028,439.49	212,723,117.84	61.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28,439.49	-83,223,117.84	-37.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964,244.33	87,501,329.19	-41.7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年增加 131.61%，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相比上年增加约 4400 万元，主要受本年度收到国家新能源度电补贴影响；本年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约 5300 万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减少约 3200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解冻资金约 3000 万元计入此项。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减少 31.37%，其中收到青海锦泰股权处置款 10,015.9 万元，但新增对外投资深圳市日新房地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5,000 万元，对上海摩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投资 2,900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减少 37.98%，主要为本期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年确认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合计 5,383.73 万元；

2、本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合计 1,116.26 万元；

3、本年确认财务费用 8,499.84 万元；

4、本年确认投资收益 12,191.87 万元；

5、本年计提安徽生源相关业绩补偿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42.97 万元；

6、本年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869.69 万元；

以上各项影响净利润，但不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

##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21,918,682.99	-1,513.13%	主要包括本期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对河北兆腾丧失控制产生的相关投资收益以及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对河北兆腾丧失控制产生的相关投资收益不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13,513.46	-18.78%	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9,147,380.11	113.53%	主要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113,831,184.56	-1,412.76%	主要为收到石岩土地拆迁补偿收益及子公司安徽生源对赌相关业绩补偿收益	否
营业外支出	4,272,028.50	-53.02%	主要为合同违约金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7,408,061.85	8.02%	106,187,471.54	5.07%	2.95%	
应收账款	154,434,647.09	7.87%	177,341,561.28	8.46%	-0.59%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18,256,585.06	0.93%	26,502,144.50	1.26%	-0.33%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18,632,472.01	11.14%	517,103,033.82	24.67%	-13.53%	本期处置青海锦泰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634,982,128.35	32.37%	532,877,932.74	25.43%	6.94%	
在建工程	1,723,750.23	0.09%	121,917,442.81	5.82%	-5.73%	
使用权资产	34,072,817.25	1.74%	38,832,306.13	1.85%	-0.11%	
短期借款	1,000,000.00	0.05%	896,556.08	0.04%	0.01%	
合同负债	7,299,935.70	0.37%	8,433,897.39	0.40%	-0.03%	
长期借款		0.00%	31,250,000.00	1.49%	-1.49%	
租赁负债	30,676,717.74	1.56%	36,195,619.97	1.73%	-0.1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930,361.84	1,513,513.46					8,916,224.72	15,360,100.02
2. 其他非	181,011,485.71							181,011,485.71

流动金融资产								
上述合计	185,941,847.55	1,513,513.46	0.00	0.00	0.00	0.00	8,916,224.72	196,371,585.73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注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89,180,009.67	106,129,441.21	172.48%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上海摩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汽车后市场渠道服务、废弃物回收及管理服务	收购	29,000,000.00	39.73%	流动资金	郑开宇	不限	汽车养护、废弃物回收及管理方案、门店管理系统	已出资完毕	0.00	-8,116,995.07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日新房地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土地规划、审批、管理、房地产开	新设	150,000,000.00	45.00%	流动资金	深圳市灏月控股有限公司	不限	投资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兆新能源工业	已设立，公司认缴1.8亿元，实缴1.5	0.00	0.00	否	2022年10月27日 2022年1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投资设立合伙企业共

伙)	发、运营、销售、租赁							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亿元					同开发城市更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关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兆新能源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
合计	--	--	179,000,000.00	--	--	--	--	--	--	0.00	-8,116,995.07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核汇能有限公司	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	股权尚未交割	34,400	-	-	-	协议定价	否	不适用	否	股权尚未交割	2022 年 01 月 25 日 2022 年 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出售孙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8)《关

													于签订<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青海航霖贸易有限公司	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2022年12月30日	50,515.9	3,221.68	可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主营业务、改善资产结构	-106.91%	协议定价	否	不适用	是	公司曾与新金路达交易意向,其有意通过收购青海锦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世文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进一步谋求成为标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后因收购	2022年03月31日 2022年11月25日 2022年12月31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出售青海锦泰全部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关于签订<合同权利义务概括转移协议>暨出售青海锦泰全部股权的进展公告》

											时间及条款未达成一致。新金路放弃进一步收购意向，同时将相关合同权益转让给青海霖航。标的公司股权已于2022年12月30日过户登记至青海霖航名下。	(公告编号: 2022-087) 《关于出售青海锦泰全部股权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95)
--	--	--	--	--	--	--	--	--	--	--	--	---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行业	49,963.86 万	915,565,949.74	573,114,808.54	106,604,809.00	49,478,017.25	47,916,031.15
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混凝土减水剂和精细化工中间体	5,300 万	142,820,107.11	101,533,218.06	28,724,260.54	14,432,714.62	14,141,973.85
兆新颐和(成都)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务服务	1,500 万	11,194,502.47	11,086,282.55	0.00	3,913,717.45	3,913,717.45
深圳市日	参股公司	房地产开	40,000 万	200,027,3	200,017,3	0.00	17,363.81	17,363.81

新房地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		63.81	63.81			
上海摩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汽车后市场渠道服务、废弃物回收及管理服务	100 万	12,377,166.30	9,351,589.05	5,705,362.69	- 3,870,731.53	- 3,693,931.22
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制造业	5,000 万	89,958,508.10	59,936,548.06	0.00	- 2,792,728.95	- 2,793,240.47
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资源、加工	3,750 万	488,346,517.93	165,129,998.80	731,306,312.85	7,780,857.29	7,765,095.9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股东增资并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导致丧失控制	本报告期内贡献归母净利润及处置收益合计 25,551,345.97 元
兆新颐和（成都）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本报告期内贡献归母净利润 -3,913,717.45 元
深圳市禾新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设立	本报告期内贡献归母净利润 -566,825.52 元
海南兆核贸易有限公司	设立	本报告期内贡献归母净利润 -72,717.00 元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

2023 年，公司基于整体战略规划，在业务方面主要聚焦在精细化工、新能源太阳能光伏发电业务。围绕公司现有的主营业务，利用公司原有业务优势，重点调研市场需要的、有核心竞争力的技术进行创新，深度挖掘精细化工业务以及顺应并把握趋势发展光伏业务。为稳健经营、实现年度目标，公司将重点做好下面几项工作：

（1）针对负债结构调整，公司管理层已根据经营状态制定了相应的偿债计划。2023 年，随着股东风险的逐渐化解，公司将有望打开融资局面。公司将积极把握当前资本市场改革发展形势，抓住机遇，长远规划，有效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工具，谋求规范运作下的高质量发展，对足额偿付各类债务有合理计划和安排。力争将融资成本进一步降低，且保持合理的负债率，确保稳定经营、可持续发展。

（2）在新能源光伏电站方面，持续做好存量电站的运维、管理，提升现有电站的发电量的同时利用公司的技术和平台优势，提供新能源电站的综合服务，同步开展和县光伏项目备案、建设、投运。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指引下，公司 2023 年将全力提升公司光伏电站持有规模的基本盘，为稳定公司现金流及业绩打好基础。

（3）在精细化工业务方面，随着基本面改善，公司竞争优势正逐步恢复，未来将整合精细化工业务板块，进一步发挥委外供应商剩余产能，借助公司多年生产制造和研发经验，完善以核心产品带动关联产品和关联服务，以全方面满足客户需求为目标，提升销售业绩，重拾“彩虹精化”品牌行业地位。

（4）沿着既有优势业务方向并结合产业发展窗口期，布局核心技术，优化资源配置，把人、财、物等资源更加有效地集中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盈利前景好的业务板块及子公司。



(5) 建立战略合作伙伴网络，发挥好上市公司平台优势。利用各方资源共同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拓宽融资渠道，增强公司盈利及抗风险能力。发挥战略合作伙伴产业化发展的牵引、带动和投融资平台作用，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实现战略投资者协同效应。

(6) 结合新时代企业管理理念，进一步推进人才梯队建设，深化人才激励政策，激发团队活力。强调管理理念升级，充分发挥职业经理人团队的专业优势。落实管理制度体系建设，优化内控制度和决策流程，有效把控决策及运营风险。

(7) 社会责任感，当前环境恶化与资源紧缺的问题制约着全球范围内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作为一家有社会责任感的上市公司，将积极践行全球化条件下的可持续发展战略，持续优化业务板块，将清洁低碳理念深入到公司各个业务板块。在新能源业务板块方面，公司将提升现有电站的发电量，同时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扩大光伏电站规模，让绿色、清洁的光伏能源进入千家万户，响应国家“十四五”规划的“双碳”目标。在精细化工业业务板块方面，公司自有品牌“7CF”环保涂料，秉承“人与环境的和谐高于一切”的价值理念，在环保涂料产品多年深耕，未来将继续专注研发低碳、环保、节能的可持续产品。同时，公司布局了循环经济领域，通过再生物资回收、加工、再利用的循环模式，与原业务板块共同组成了公司绿色环保节能体系。公司将坚持绿色发展目标，落实环保改革措施，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并持续优化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提高公司社会价值和社会影响力，把绿色、安心和可持续发展产品带给消费者的同时，创造更大的社会价值。

## (二) 可能面临的风险

### 1、国内外经济环境不确定风险

由于国内经济发展面临的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外部环境动荡不安，对我国经济的冲击影响加深，国内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未来市场会有一些波动，对公司的精细化工产品的销售产生一定的影响。在新能源业务方面，欧洲正在与美国进行绿色能源补贴战，将限制从中国进口绿色技术，降低公共合同投标人的级别，让买家更难获得补贴。相关政策将影响光伏上游行业出口，加剧国内光伏企业竞争。

解决措施：面对国内外复杂多变的情况，公司围绕着既定发展战略，努力克服困难，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做好风险预警方案。

### 2、光伏发电技术替代风险

新能源在很大程度上属于高新技术行业，技术的革新是把双刃剑，光伏产品及光伏发电系统尚在不断的完善，一方面对整个行业的推动起着积极的作用，另一方面，对于具体的企业来说，选择正确的行业切入点以及合理技术路线的难度也越来越大。这点无论是对于产业链前端还是终端的企业来说，都存在一定的风险。

解决措施：公司结合国家政策支持 and 行业的发展趋势，着力于关键核心竞争力要素建设和规划公司未来的战略布局。

### 3、光伏电站运营风险

公司开发建设的太阳能光伏电站可选择运营或出售，若选择运营则预计运营时间一般为 20 年，在此期间可能存在如下电站运营风险：

(1) 人力成本的持续上升，可能给相关项目整体收益带来不利影响；

(2)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购电方或用电方若出现拖欠电费及补贴等情形，则可能对相关项目整体收益带来不利影响；

(3) 自然灾害导致的电站受损、运营停滞风险，会导致影响当期经营业绩，且需要一定的恢复周期；

(4) 电站设备长期运行导致的故障，光伏组件衰减导致的发电量降低，电网公司对电站运行提出的新要求。

解决措施：一是精简人员，确保各岗位人员工作量饱和；二是落实有关部门对拖欠电费定期催缴，做好补贴的相关申报工作；三是做好自然灾害风险准备，定期排查并加固相关设施设备；四是加强设备的检修维护，更换低效率设备，更新设备以满足电网公司运行要求。

### 4、价格波动风险

石化产品长期以来受国际市场的影响较大，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原材料价格具有波动风险。

解决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原材料价格波动变化趋势，适时调整采购策略，努力规避原材料价格风险。

### 5、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经历近两年的动荡，市场美誉度有所受损，且未来加速恢复阶段将汲取过往经验教训，着重于对各层面专业管理人才的引入，公司现有的人力资源 and 人才储备可能无法完全满足相应需求。

解决措施：一方面加强对在职人才的专业培训与综合素质的提高，另一方面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加强外部服务机构合作，上至高管团队下至基层员工，努力贯彻优胜劣汰的竞争意识。同时，切实完善激励机制体系建设，强调价值输出与回报的匹配，确保公司骨干人才队伍的相对稳定。

#### 6、流动性风险

我国实行稳健、松紧适度的货币政策，既要稳经济又要稳杠杆、去除落后产能，货币政策出现持续性宽松的可能性较小，未来仍可能出现短期内资金流动性紧张的现象。此外，公司历史债务逐渐清偿完毕，但因股东变更工作完成不久，传统银行融资渠道及授信暂未恢复，若未来公司不能如计划完成股权融资工作，可能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由此带来流动性风险的进一步提升。

解决措施：公司将充分抓住全面注册制下的直接融资政策窗口，大力推进小额快速定增、定向增发、股权激励融资等直接融资工具，降低负债率和负债成本的同时，扩大长期股权资本余额。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公司在严格履行披露义务的前提下持续以各种形式与股东坦诚交流，股东可在工作时间拨打公司投资者咨询热线与公司交流，也可通过指定电子邮箱及深圳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与公司联络及沟通，公司设专门部门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并定期接受股东现场调研。

2、关于原控股股东与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权力履行义务，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作出，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原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注：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永弟先生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其持有的 486,007,100 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2%）被司法裁定执行并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完成过户。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公司董事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能，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目前有独立董事三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影响的独立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审计和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正常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参考。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合法合规，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有效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董事会审议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永弟先生。2023 年 2 月 13 日，陈永弟先生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其持有的 486,007,100 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2%）被司法裁定执行并完成过户。公司目前为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状态，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恒丰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702 期”。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与原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独立于原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拥有完整、独立的产、供、销体系,独立开展业务。

2、人员方面: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薪资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人事职能部门、经营管理团队。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于原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对公司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原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占用公司资产的行为。

4、机构方面: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

5、财务方面: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98%	2022年01月18日	2022年01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56%	2022年02月14日	2022年02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2-011)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7.66%	2022年04月21日	2022年0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31%	2022年05月26日	2022年05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30%	2022年06月30日	2022年07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32%	2022年09月15日	2022年09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时股东大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30%	2022 年 11 月 25 日	2022 年 11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30%	2022 年 11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28%	2022 年 12 月 12 日	2022 年 12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1）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化春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67	2020年05月21日	2024年09月09日	0	0	0	0	0	
郭健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20年05月21日	2024年09月09日	500,000	0	0	0	500,000	
刘公直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7	2020年08月06日	2024年09月09日	0	0	0	0	0	

黄炳涛	董事	现任	男	39	2021年02月23日	2024年09月09日	0	0	0	0	0	
高玉霞	董事	现任	女	57	2021年09月10日	2024年09月09日	0	0	0	0	0	
蒋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20年05月21日	2024年09月09日	0	0	0	0	0	
黄士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9	2020年05月21日	2024年09月09日	0	0	0	0	0	
薄静静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39	2021年09月10日	2024年09月09日	0	0	0	0	0	
吴俊峰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男	48	2021年09月10日	2024年09月09日	0	0	0	0	0	
余德才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9	2021年02月23日	2024年09月09日	0	0	0	0	0	
沈冬儿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女	45	2021年09月10日	2024年09月09日	0	0	0	0	0	
余晓林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6	2022年04月15日	2024年09月09日	0	0	0	0	0	
张小虎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5	2020年08月06日	2024年09月09日	0	0	0	0	0	
黄敏敏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男	27	2021年09月10日	2022年04月15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500,000	0	0	0	50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2年4月14日，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黄敏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继续在公司采购部任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黄敏敏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2 年 04 月 15 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余晓林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2 年 04 月 15 日	补选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2.1 董事会成员

2.1.1 李化春，男，汉族，195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内蒙古赤峰市翁牛特旗百货公司会计、财务科长，内蒙古赤峰市新华贸易公司法人、总经理，深圳市天龙实业发展公司财务总监，广东华普集团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彩虹环保建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总裁助理兼财务总监，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深圳市新彩再生材料有限公司监事，海丰县新洲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嘉兴市彩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格瑞卫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虹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新彩再生材料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兆新商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广东新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兆新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深圳市兆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攀枝花君晟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海南兆核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负责人。

2.1.2 郭健，男，196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免税集团商业投资发展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合肥市永聚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1.3 刘公直，男，198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大纵横管理咨询公司战略事业部高级咨询顾问，光大证券销售交易总部销售经理，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战略业务总监、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投资部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1.4 黄炳涛，男，1984 年 9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泛华建设集团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中厦建设集团深圳分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韵维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冀为鲜农产品商贸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河北商会常务副会长。

2.1.5 高玉霞，女，1966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职称会计师。曾任香港中艺贸易有限公司子公司吉美玩具（深圳）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市彩虹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深圳市博胜智达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分管生源公司合规风控工作。

2.1.6 黄士林，男，汉族，195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获学士学位，中国执业律师，高级职称。曾任国家劳动人事部政策研究室法规处长，深圳市法学交流服务中心主任兼深圳市振昌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深圳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顾问，深圳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委员，深圳市律师协会副会长，广东省律师协会副会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圣天平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广东省高级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大学律师学院副理事长兼教授、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权阳光基金会理事、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

2.1.7 蒋辉，男，汉族，196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先后毕业于浙江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获工程学士学位以及英国曼彻斯特城市大学研究生商学院获金融和会计研究硕士学位。曾任深圳市医药生产供应总公司国际贸易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及营销总监，新加坡亿胜投资集团投资总监兼亿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代码 8151）副总经理，华立集团海外事业总监兼华宇投资集团常务副总裁，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代码 002191）董事、董事会秘书及投资总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嘉德森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易达恒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必快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嘉德森医疗供应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凯富盈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宝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众利源

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商联晨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乐壳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宝积英才商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事长、总经理。

2.1.8 薄静静，女，198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中级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汇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经理，执业注册会计师。薄静静女士从业 15 年，为各类内外资公司、国有企业、事业单位、政府部门提供专业审计鉴证、财务管理咨询、税务筹划、尽职调查等服务，主要涉及制造、贸易、建筑、交通运输、互联网、商业服务等行业。在会计、审计、税务方面具备丰富的理论和实务经验。

2.1.9 吴俊峰，男，197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曾任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支部委员。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党支部书记、信息部经理，深圳兆新商业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兆新实业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监事，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监事，攀枝花君晟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湖州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清远市兆新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肥西国胜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兆中海智慧停车充电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中诚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荣获中共深圳市委两新工委“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 2.2 监事会成员

2.2.1 余德才，男，197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具有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国际经济技术进修学院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具有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发的基金从业资格证书。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香港汇通盈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2.2 沈冬儿，女，197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任公司财务部出纳、融资专员，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财务部资金主管。

2.2.3 余晓林，男 198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1 年 8 月-2015 年 6 月任职于广东集味村食品有限公司督导专员，2015 年 6 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区域经理。

## 2.3 高级管理人员

2.3.1 总经理李化春先生、副总经理郭健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公直先生详见上述（一）董事会成员主要工作经历。

2.3.2 张小虎，男，196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副经理，深圳市埃立特通讯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协鑫硅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外派锡林郭勒中能硅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珠海威丝曼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总监，深圳市聚橙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出纳部负责人，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化春	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10 月 05 日		否
李化春	深圳市新彩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05 月 13 日		否
李化春	广东新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08 月 29 日		否
李化春	深圳市兆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3 月 30 日		否
李化春	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10 月 18 日		否
李化春	深圳兆新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10 月 13 日		否
李化春	深圳兆新商业有	执行董事、总经	2021 年 10 月 15		否



	限公司	理	日		
李化春	攀枝花君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11月01日		否
李化春	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03月22日		否
李化春	海南兆核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年07月28日		否
郭健	合肥市永聚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10月27日		否
郭健	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07月14日		否
郭健	深圳市新彩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年05月13日		否
黄炳涛	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年01月11日		是
黄炳涛	深圳市冀为鲜农产品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1月07日		否
黄炳涛	深圳市韵维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4月29日		否
高玉霞	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1年07月12日		是
黄士林	广东圣天平律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1993年11月01日		是
蒋辉	深圳嘉德森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7年03月20日		是
蒋辉	深圳嘉德森医疗供应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4月17日		否
蒋辉	深圳市商联晨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07月04日		否
蒋辉	深圳市凯富盈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3月21日		否
蒋辉	深圳市乐壳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7月30日		否
蒋辉	安必快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1年02月26日		否
蒋辉	深圳市易达恒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2月19日		否
蒋辉	深圳众利源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3月23日		否
薄静静	上海汇永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审计经理	2007年08月01日		是
吴俊峰	深圳兆新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7月02日		否
吴俊峰	深圳市兆中海智慧停车充电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26日		否
吴俊峰	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7月02日		否
吴俊峰	广东中诚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1月18日		否
吴俊峰	湖州晶盛光伏科	监事	2016年03月08日		否

	技有限公司		日		
吴俊峰	深圳兆新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7月02日		否
吴俊峰	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02日		否
吴俊峰	肥西国胜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5月03日		否
吴俊峰	攀枝花君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5月14日		否
吴俊峰	清远市兆新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9月23日		否
吴俊峰	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3月22日		否
余德才	香港汇通盈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2月08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1年10月修订）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决定董事、监事薪酬，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化春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7	现任	160.87	否
郭健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126.17	否
刘公直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7	现任	213.3	否
黄炳涛	董事	男	39	现任	67.9	否
高玉霞	董事	女	57	现任	28.53	否
蒋辉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12	否
黄士林	独立董事	男	69	现任	12	否
薄静静	独立董事	女	39	现任	12	否
吴俊峰	职工代表董事、原监事会主席	男	48	现任	31.46	否
余德才	监事会主席	男	49	现任	8	否
沈冬儿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5	现任	28.11	否
余晓林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6	现任	11.87	否
张小虎	财务总监	男	55	现任	105.77	否
黄敏敏	原职工代表监事	男	27	离任	7.79	否
合计	--	--	--	--	825.77	--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01 月 07 日	2022 年 01 月 0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01 月 23 日	2022 年 01 月 2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02 月 25 日	2022 年 02 月 2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022 年 03 月 3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022 年 03 月 3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6 日	2022 年 04 月 2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7 日	2022 年 04 月 2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022 年 05 月 1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022 年 06 月 0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13 日	2022 年 06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24 日	2022 年 06 月 2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07 月 13 日	2022 年 07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8 日	2022 年 08 月 3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

			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5 日	2022 年 10 月 2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04 日	2022 年 11 月 0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1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24 日	2022 年 11 月 2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化春	17	1	16	0	0	否	9
郭健	17	1	16	0	0	否	9
刘公直	17	1	16	0	0	否	9
黄炳涛	17	1	16	0	0	否	9
高玉霞	17	0	17	0	0	否	9
蒋辉	17	0	17	0	0	否	9
黄士林	17	1	16	0	0	否	9
薄静静	17	0	17	0	0	否	9
吴俊峰	17	1	16	0	0	否	9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化春先生，副主任委员黄士林先生（独立董事），委员郭健先生、蒋辉先生（独立董事）、薄静静女士（独立董事）	1	2022年03月29日	审议《关于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无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薄静静女士（独立董事），委员黄士林先生（独立董事）、蒋辉先生（独立董事）、李化春先生、高玉霞女士。	5	2022年03月28日	审议《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 《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报告》 《公司2022年度审计部工作计划》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指导和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无
			2022年04月25日	审议《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年05月12日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2 年 08 月 27 日	审议《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2022 年审计部二季度工作报告》 《2022 年审计部三季度工作计划》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黄士林先生（独立董事），委员蒋辉先生（独立董事）、薄静静女士（独立董事）、李化春先生、黄炳涛先生。	2	2022 年 04 月 27 日	审议《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核查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同行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订薪酬计划或激励方案；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2022 年 11 月 04 日	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8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8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0
销售人员	50
技术人员	49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112
合计	28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1
本科	73
大专及以下	197
合计	281

### 2、薪酬政策

公司采用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结合行业及公司经营特点，充分考虑公平性和竞争力，实行激励与约束并存的薪酬制度，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并结合公司业绩及员工对于公司的特殊贡献不定期发放奖金。公司在参考外部劳动力市场的薪酬水平、社会平均工资水平及政府部门颁布的工资指导线的基础上，根据不同岗位及职位的特点，确定不同的薪酬等级及奖金水平，以最大限度地激励员工。报告期内，公司深入推进绩效考核工作，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公司富有竞争力的薪酬，有效提升了员工执行力和责任意识，有利于留住和吸引优秀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 3、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了员工培训机制，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员工业务、管理素质提升的需求等，采取内部培训与外派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制定培训计划，提升团队素质，以保证既定经营目标的实现以及企业、员工的双向可持续发展。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股权激励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于 2022 年推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向 112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18,824.00 万份，占草案公布日公司总股本的 10.00%。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15,059.20 万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 3,764.80 万份。期权简称：兆新 JLC1，期权代码：037269，首次授权日：2022 年 7 月 13 日，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2022 年 7 月 22 日，行权价格：1.70 元/股。具体如下：

(1)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3) 2022 年 4 月 28 日至 2022 年 5 月 7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个人或组织对公司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 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47）。

(5) 2022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12 名激励对象实际授予 15,059.2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70 元/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	报告期新	报告期内	报告期内	报告期内	期末持有	报告期末	期初持有	本期已解	报告期新	限制性股	期末持有



		股票 期权 数量	授予 股票 期权 数量	可行 权股 数	已行 权股 数	已行 权股 数行 权价 格 (元/ 股)	股票 期权 数量	市价 (元/ 股)	限制 性股 票数 量	锁股 份数 量	授予 限制 性股 票数 量	票的 授予 价格 (元/ 股)	限制 性股 票数 量
李化春	董事长、 总经理	0	18,000,000	0	0	0	18,000,000	2.39	0	0	0	0	0
郭健	副董 事长、 副总 经理	0	11,000,000	0	0	0	11,000,000	2.39	0	0	0	0	0
刘公直	董 事、 副总 经理、 董事 会秘 书	0	9,000,000	0	0	0	9,000,000	2.39	0	0	0	0	0
黄炳涛	董 事	0	9,000,000	0	0	0	9,000,000	2.39	0	0	0	0	0
吴俊峰	职 工代 表董 事	0	9,000,000	0	0	0	9,000,000	2.39	0	0	0	0	0
高玉霞	董 事	0	1,000,000	0	0	0	1,000,000	2.39	0	0	0	0	0
张小虎	财 务总 监	0	5,500,000	0	0	0	5,500,000	2.39	0	0	0	0	0
合计	--	0	62,500,000	0	0	--	62,500,000	--	0	0	0	--	0

####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公司建立了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激励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工作，努力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根据公司设定目标和实际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绩效考核方案。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执行良好。

####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公司已制定了包括公司治理、采购、销售、人力资源、投资等各个方面在内的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并定期对各项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根据执行反馈情况进行合理修订。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年04月12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控制环境无效；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③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⑤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重大缺陷。</p> <p>（2）重要缺陷的判断标准：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引起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漏报。（3）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②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③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④媒体负面新闻频现；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2）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①企业履行其社会责任不到位（如员工的职业病没有得到较好的防治、安全生产不达标等）；②员工对公司的认同度不高（如员工的离职率较高、工龄在三年以上的员工比率下降）；③其他影响公司经营、公司形象的制度缺陷。（3）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资产总额错报，错报 $\geq$ 资产总额 2%；②所有者权益总额错报，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 2%。（2）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要缺陷：①资产总额错报，资产总额 1%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 2%；②所有者权益总额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 1% $\leq$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 2%。（3）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一般缺陷：①资产总额错报，错报 $<$ 资产总额 1%；②所有者权益总额错报，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1）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2）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3）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下 200 万元以上，或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新股份”）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一、兆新股份对内部控制的责任</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兆新股份董事会的责任。</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p> <p>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p> <p>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p> <p>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p> <p>我们认为，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p>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已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审核，实现了持续达标排放，全年无环境污染事故。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重视企业社会价值的实现，并一直秉承“为社会及利益相关方创造价值”的企业使命，重视研发及生产优质产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一是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完整内控制度的同时，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充分了解公司各方面情况。公司注重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并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公司采取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积极回报股东。

二是关怀员工，重视员工权益。公司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关注员工身心健康，组织员工座谈、文艺晚会，展示员工才艺，丰富业余生活，并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培训和晋升渠道，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利益。

三是供应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公司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对消费者的社会责任。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

四是环境保护与社会公益事业。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把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作为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在节能降耗的同时不断改善周边社区生活环境，多年来积极投入践行企业环保责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1、安全生产制度及管理措施建设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关于危险化学品企业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实施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针对安全生产工作的实际需要，建立了包括《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义务消防队管理制度》《安全培训教育制度》《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整改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关键装置、重点部位安全管理制度》《仓库安全管理制度》《生产设施安全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电气安全管理制度》《特种设备和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应急救援管理制度》等一整套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并对安全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定期进行补充和完善。

#### 2、安全生产制度及管理措施执行情况

公司主要从以下方面对安全生产制度及管理措施进行落实：

- (1) 落实主体责任，实现全员安全管理。
- (2) 推行安全标准化，建立安全管理长效机制。
- (3) 实行自动化控制，打造本质安全。
- (4) 建立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形成安全风险管控与隐患整改双重预防机制。
- (5) 建设事故应急体系，做好安全应急预案演练。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公司安全生产制度及管理措施有效并得以实际执行。

#### 3、安全措施

(1) 落实安全责任，实施责任管理，建立以安全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的安全生产领导组织，建立各级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明确各级人员的安全责任，抓责任落实、制度落实。

(2) 定期安全检查，消除事故隐患，防止事故伤害，改善劳动条件。

(3) 进行安全教育与训练。管理人员与操作人员应具备安全生产的基本条件与素质，经过安全教育培训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作业，特种作业必须经专门培训、考试合格并取得特种作业上岗证才可上岗作业。

(4) 实现作业标准化。按科学的作业标准规范各岗位、各工种作业人员的行为，控制不安全行为，防范安全事故

(5) 强化生产技术与安全技术管控，保证生产顺利进行，实现生产效益。坚持“管生产必须同时管安全”的管理原则，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彩虹集团、陈永弟、沈少玲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现时及将来均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07年10月10日		已履行完毕
	彩虹集团、陈永弟、沈少玲	关于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我们/我司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我们/我司及我们/我司控制的关联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保护上市公司	2015年04月13日		已履行完毕

			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指引，不发生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陈永弟	股份限售承诺	陈永弟先生承诺将其所持有的首发后限售股 486,007,100 股自 2020 年 5 月 30 日起自愿继续锁定一年，锁定期至 2021 年 5 月 29 日，并承诺在 2021 年 5 月 29 日前不减持该部分股份。	2020 年 05 月 30 日		已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其他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	2021 年 05 月 0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00	-1,414.2	受宏观环境影响 2022 年上半年复工时间推迟，以及受房地产行业整体滑坡影响公司减水剂业务销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理想。		
--	--	--	--	--	------	--	--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安徽生源的原股东青岛嘉愉佳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青岛嘉愉”）、和县特安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和县特安洁”）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其中青岛嘉愉向公司承诺安徽生源现有业务于 2021 年对赌期的业务收入不低于 3500 万元，净利润不低于 300 万元；于 2022 年业务收入不低于 5000 万元，净利润不低于 800 万元；于 2023 年业务收入不低于 7800 万元，净利润不低于 1000 万元。其中 2021 年对赌期为 2021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2022 年对赌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2023 年对赌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每年业绩完成情况的认证以次年由公司聘请的具有合法资质的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如不能完成上述业绩计划，青岛嘉愉同意按照下列约定向公司转让安徽生源股权：

安徽生源 2021 年业绩未达标的，青岛嘉愉应在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持有的安徽生源【A1】股股份以转让对价 1 元转让给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等股权交割手续，和县特安洁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安排并放弃受让上述股权； $A1=300\text{万}-2021\text{年利润}$ ，合并日后至 2021 年末的利润为负数的，按该负数计算；

安徽生源 2021 和 2022 年业绩累计未达标的，青岛嘉愉应在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持有的安徽生源【A2】股股份以转让对价 1 元转让给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等股权交割手续，和县特安洁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安排并放弃受让上述股权； $A2=1100\text{万}-2021\text{年利润}-2022\text{年利润}-A1$ ；2022 年净利润为负数的，按该负数计算；

安徽生源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业绩累计未达标的，青岛嘉愉应在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持有的安徽生源【A3】股股份以转让对价 1 元转让给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等股权交割手续，和县特安洁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安排并放弃受让上述股权； $A3=2100\text{万}-2021\text{年利润}-2022\text{年利润}-2023\text{年利润}-A1-A2$ ；2023 年净利润为负数的，按该负数计算。

青岛嘉愉承担上述股权转让义务以其持有的安徽生源股权为限，且以上对赌条款以公司在 2021 年度对赌期内向安徽生源投资满 1200 万生效。

如安徽生源 2021 年合并日起至 2023 年三年累计净利润超过 2100 万元的，青岛嘉愉可以获得分红奖励，奖励金额=【三年累积净利润-2100 万元】\*60%。公司同意上述分红奖励标准，并放弃向安徽生源主张该条款下内容的分红。

根据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结果，安徽生源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实现的净利润为-817.88 万元，预计 2021 年度业绩补偿股份对应的股权公允价值为 493.04 万元。

根据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结果，安徽生源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实现的净利润为-1,414.20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业绩补偿股份对应的股权公允价值为 819.62 万元，2021 年度业绩补偿股份的公允价值变动为 151.35 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安徽生源相关商誉已于 2021 年全额减值。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四、2、（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辉、肖国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黄辉 3 年、肖国强 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报告期初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发生的诉讼仲裁主要涉及清洗合同纠纷、财会服务合同纠纷、盈余分配纠纷、电费合同纠纷、民间借贷纠纷、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保证合同纠纷、公路货物运输合同纠纷等共 17 起。	4,416.54	否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达成和解、撤诉或结案的有 9 起,诉前调解的有 1 起,正在审理中的有 5 起,执行中 2 起。	公司已计提 1433.24 万元坏账准备,未计提相关预计负债。达成和解的案件正在分期履行过程中。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永弟先生因债务纠纷案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2023 年 2 月 13 日,陈永弟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 486,007,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2%)被司法裁定并过户成功,其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恒丰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702 期”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此后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州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28日	10,000	2018年06月26日	2,345.75		无	无	10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8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8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345.7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8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8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345.75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9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				不适用						

有)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011.2	0	0	0
合计		8,011.2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附注十六、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91,215,475	26.10%				-4,833,375	-4,833,375	486,382,100	25.8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91,215,475	26.10%				-4,833,375	-4,833,375	486,382,100	25.8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91,215,475	26.10%				-4,833,375	-4,833,375	486,382,100	25.8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91,196,397	73.90%				4,833,375	4,833,375	1,396,029,772	74.16%
1、人民币普通股	1,391,196,397	73.90%				4,833,375	4,833,375	1,396,029,772	74.1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882,411,872	100.00%						1,882,411,872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高管锁定股 4,833,375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永弟	486,007,100	0	0	486,007,100	首发后限售股	该部分股票已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被司法强制执行并过户完成
郭健	375,000	0	0	375,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按照相关规则执行
汤薇东	285,000	0	285,000	0	高管锁定股	2022 年 3 月 14 日
苏正	15,000	0	15,000	0	高管锁定股	2022 年 3 月 14 日
金红英	472,500	0	472,500	0	高管锁定股	2022 年 3 月 14 日
蔡继中	3,310,875	0	3,310,875	0	高管锁定股	2022 年 3 月 14 日
林焯	750,000	0	750,000	0	高管锁定股	2022 年 3 月 14 日
合计	491,215,475	0	4,833,375	486,382,10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7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0,1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永弟	境内自然人	25.84%	486,406,779	-4,000,000	486,007,100	399,679	质押 冻结	486,007,100 486,406,779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8%	24,181,704	4,000,000	0.00	24,181,704		
上海隆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4,900,000	0	0.00	4,900,000		
杜忠	境内自然人	0.19%	3,670,000	3,670,000	0.00	3,670,000		
金宏娟	境内自然人	0.18%	3,400,000	0	0.00	3,400,000		
徐志刚	境内自然人	0.18%	3,363,800	3,363,800	0.00	3,363,800		
郑丽洪	境内自然人	0.17%	3,250,400	3,250,400	0.00	3,250,400		
苏俊豪	境内自然人	0.16%	3,000,000	-1,000,000	0.00	3,000,000		
王彩霞	境内自然人	0.14%	2,545,600	0	0.00	2,545,600		
宋文谦	境内自然人	0.13%	2,523,600	2,523,600	0.00	2,523,6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1、2016 年 5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156,339,468 股上市，其中陈永弟先生认购 121,501,775 股。 2、2016 年 9 月 27 日，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0 股实施完毕，陈永弟先生持股数量变动为 486,007,100 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	不适用							

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24,181,704	人民币普通股	24,181,704
上海隆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0,000
杜忠	3,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70,000
金宏娟	3,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0
徐志刚	3,36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3,800
郑丽洪	3,250,400	人民币普通股	3,250,400
苏俊豪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王彩霞	2,54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545,600
宋文谦	2,523,6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3,600
陈远明	2,463,900	人民币普通股	2,463,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宋文谦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87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永弟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陈永弟先生，公司创始人，曾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东省政协委员、深圳市政协常委、深圳市人大代表、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广东省青年企业家协会会长、广东省青年联合会副主席、广东省工商联副主席、深圳市工商联副主席、深圳市石油化工协会会长、深圳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会会长等。现任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董事、肥西国胜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中小微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华实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监事。曾获第八届深圳市十大杰出青年、第三届深圳市科技奖金奖、第二届紫荆花杯中国杰出企业家成就奖。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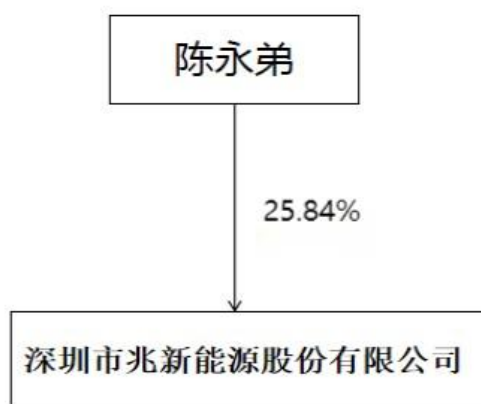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永弟	本人	中国	否
沈少玲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陈永弟先生主要职业及职务情况详见上表。 2、沈少玲女士曾任公司董事，现任深圳市爵丰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炬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华实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上述为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日，陈永弟先生质押股份数量为 486,007,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2%。2023 年 2 月 13 日，陈永弟先生因借款合同纠纷，其持有的上述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并过户完成。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23)第 41009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辉、肖国强

#### 审计报告正文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新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兆新股份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兆新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 1、事项描述

2022 年，公司为进一步获取资金清偿债务问题和保持公司流动性，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对外出售持有的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股权转让收益对当期损益影响重大，处置资产账面价值超过净资产 10%，属于不经常发生的特殊交易，因此我们将长期股权投资处置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1）了解投资与筹资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股权转让事项是否经过内部恰当的权力机构审批；

（2）检查股权转让协议，识别交易双方协议约定的权利和义务，评价协议生效条件是否达成；

（3）访谈股权转让的各交易方，对股权转让协议的变更和权利义务概括转移的背景和商业目的进行了解，对交易对手方进行商业背景调查，向其函证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和应收股权转让款余额的准确性；

（4）向参与交易的各中介居间商以及兆新股份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居间费用的定价依据、居间商在交易中与各方的接洽和所达成的商业结果等。

（5）核查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工商变更信息及董事会重组情况，判断兆新股份是否在被投资企业留有其他权利，股权投资是否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6）核查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股权转让款项的收款情况，考虑交易对手方的履约能力；复核兆新股份管理层对该交易事项的会计处理，判断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二）城市更新项目整体搬迁补偿收益

### 1、事项描述

2022 年 11 月，兆新股份与深圳市灏月控股有限公司合伙成立深圳市日新房地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日新房地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兆新股份签订《搬迁补偿协议》并向兆新股份支付 1.8562 亿元搬迁补偿款，搬迁补偿收益对当期损益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城市更新项目整体搬迁补偿收益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1）了解与固定资产和长期资产循环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获取合伙协议及搬迁补偿协议内部审批的记录，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获取合伙协议、搬迁补偿协议、城市更新单元项目移交清单、移交确认书等资料，分析协议中约定的各方权利和义务，结合《深圳经济特区城市更新条例》，判断兆新股份是否对被投资企业具有控制权、资产相关的权利和主要风险转移的时点；

（3）核查兆新股份履行合伙协议对被投资企业履行出资义务的银行流水，核查兆新股份按搬迁补偿协议收到深圳日新支付搬迁补偿款的银行流水，判断是否存在真实的资金流向；

（4）对城市更新项目涉及资产整体价值的评估报告进行复核，关注评估方法的恰当性、评估结果的合理性和相关性；

（5）访谈交易对手方深圳日新的管理层，了解达成该交易的商业目的、城市更新项目资产移交确认情况、后续开发的规划和进展、拥有的专业团队和资质等，对交易对手方进行商业背景调查；

（6）复核兆新股份管理层对该交易事项的会计处理，涉及关联单位顺流交易的未实现收益是否进行抵消，判断会计处理和列报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三）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2022 年度，兆新股份主营业务收入 3.013 亿元，其中：光伏业务主营业务收入 1.066 亿元，精细化工主营业务收入 1.861 亿元。营业收入是兆新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同时也是衡量企业发展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指标，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和订单，重点关注 2022 年度新增客户合同，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对精细化工产品主要检查产品销售合同、销售发票、报送单、出库单等；对光伏业务，主要检查项目的备案文件、并网验收报告、电价批复文件、新签的购售电合同、电费结算单、发票等；

（5）向主要客户包括国贸客户函证当期交易发生额，以及应收账款和合同负债余额；

（6）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并延长截止测试的时间范围，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客户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四、其他信息

兆新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兆新股份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下功夫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兆新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兆新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兆新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兆新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兆新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408,061.85	106,187,471.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60,100.02	4,930,361.8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127,686.28	25,550,349.45
应收账款	154,434,647.09	177,341,561.2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482,723.80	4,857,329.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5,445,418.69	179,013,567.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256,585.06	26,502,144.5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383,392.65	33,311,237.10
流动资产合计	633,898,615.44	557,694,022.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5,612,945.89	1,195,673.06
长期股权投资	218,632,472.01	517,103,033.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1,011,485.71	181,011,485.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34,982,128.35	532,877,932.74
在建工程	1,723,750.23	121,917,442.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072,817.25	38,832,306.13
无形资产	19,169,160.93	65,507,813.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595,365.53	3,560,985.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51,620.47	32,548,470.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198,974.37	43,452,983.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7,850,720.74	1,538,008,127.89
资产总计	1,961,749,336.18	2,095,702,150.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896,556.0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916,161.22	66,326,899.45
预收款项	371,155.60	5,584,391.10
合同负债	7,299,935.70	8,433,897.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628,460.34	7,309,814.52
应交税费	8,900,386.01	4,055,626.29
其他应付款	546,362,476.94	577,341,838.96
其中：应付利息	31,625,774.25	13,267,538.6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95,589.50	21,710,371.63
其他流动负债	9,737,822.00	4,762,892.19
流动负债合计	639,311,987.31	696,422,287.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1,2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0,676,717.74	36,195,619.97
长期应付款	16,984,835.27	23,457,494.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919,715.15	48,882,669.32
递延收益	3,102,425.00	3,242,67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87,671.40	5,661,859.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771,364.56	148,690,317.95
负债合计	728,083,351.87	845,112,605.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82,411,872.00	1,882,411,8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105,977.89	83,351,180.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92,846.53
专项储备	335,762.05	
盈余公积	41,420,203.65	41,420,203.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14,655,759.98	-791,980,473.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3,618,055.61	1,215,795,628.28
少数股东权益	30,047,928.70	34,793,916.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3,665,984.31	1,250,589,544.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61,749,336.18	2,095,702,150.48

法定代表人：李化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虎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4,499,763.20	33,204,546.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60,100.02	4,930,361.8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12,625.68	3,084,510.00
应收账款	9,885,750.61	11,404,714.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14,327.19	1,332,283.16
其他应收款	442,438,388.69	391,228,417.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772,448.81	13,013,694.7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63,625.14	12,665,555.22
流动资产合计	569,047,029.34	470,864,083.55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4,284,108.24	
长期股权投资	855,463,553.60	1,075,022,137.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1,011,485.71	181,011,485.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20,738.31	7,941,574.70
在建工程		1,326,367.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661,424.23	25,360,819.59
无形资产		5,708,395.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595,365.53	3,560,985.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663.75	10,792,052.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0,676,339.37	1,310,723,819.28
资产总计	1,839,723,368.71	1,781,587,902.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795,196.11	31,847,612.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943,695.56	6,021,735.94
应付职工薪酬	3,101,066.09	6,242,234.15
应交税费	894,116.37	225,580.66
其他应付款	649,892,950.36	507,677,184.69
其中：应付利息	31,625,774.25	13,195,484.8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68,167.68	2,101,525.34
其他流动负债	3,322,761.40	3,193,608.82
流动负债合计	690,917,953.57	557,309,481.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675,183.76	23,259,294.2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003,715.15	1,145,920.76
递延收益	264,425.00	332,67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943,323.91	24,737,890.01
负债合计	710,861,277.48	582,047,371.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82,411,872.00	1,882,411,8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105,977.89	83,351,180.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92,846.5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420,203.65	41,420,203.65
未分配利润	-889,075,962.31	-808,235,571.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8,862,091.23	1,199,540,53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9,723,368.71	1,781,587,902.83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1,322,691.90	339,869,916.91
其中：营业收入	301,322,691.90	339,869,916.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4,227,417.62	518,992,037.63
其中：营业成本	217,955,260.27	238,680,104.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032,199.91	5,410,097.48
销售费用	11,241,257.48	12,196,348.81
管理费用	210,113,660.01	124,332,039.47
研发费用	8,200,158.47	8,108,066.99
财务费用	90,684,881.48	130,265,380.07
其中：利息费用	84,998,400.01	113,683,766.63
利息收入	1,389,730.01	437,038.06
加：其他收益	12,983,407.74	5,769,553.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918,682.99	-128,578,536.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6,347,485.69	-25,567,606.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01,749.7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3,513.46	-14,564,954.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5,211.65	-9,458,940.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47,380.11	-33,923,877.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167.17	77,594.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616,546.12	-359,801,281.46
加：营业外收入	113,831,184.56	5,726,012.69
减：营业外支出	4,272,028.50	149,074,372.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57,390.06	-503,149,641.04
减：所得税费用	19,446,789.14	-3,011,933.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04,179.20	-500,137,707.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04,179.20	-500,137,707.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75,285.99	-496,863,520.06
2.少数股东损益	-4,828,893.21	-3,274,187.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7,431.9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7,431.9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7,431.9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7,431.9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504,179.20	-500,545,139.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675,285.99	-497,270,952.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28,893.21	-3,274,187.2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2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李化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虎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8,869,499.66	178,484,965.21
减：营业成本	133,211,220.68	154,824,489.60
税金及附加	5,196,804.10	3,982,032.30
销售费用	10,421,233.75	10,921,875.82
管理费用	178,506,978.65	52,766,884.09
研发费用	7,189,230.61	7,779,981.18
财务费用	84,712,769.71	119,522,806.38
其中：利息费用	81,044,134.54	103,135,617.82
利息收入	3,556,857.42	293,290.09
加：其他收益	702,730.77	1,067,455.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576,404.01	-23,119,488.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576,404.01	-23,119,488.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3,513.46	-14,564,954.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4,499.58	-7,841,564.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30,282.82	-38,121,910.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167.1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1,505,704.83	-253,893,565.84
加：营业外收入	184,739,460.27	4,932,899.99
减：营业外支出	3,321,757.59	13,185,029.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70,088,002.15	-262,145,695.08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10,752,388.80	10,237.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840,390.95	-262,155,932.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840,390.95	-262,155,932.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7,431.9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7,431.9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7,431.9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840,390.95	-262,563,364.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14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2,661,224.20	288,601,529.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305,544.64	229,111.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76,860.77	44,759,20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243,629.61	333,589,844.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954,401.54	196,999,360.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169,251.36	45,742,100.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75,628.11	10,005,382.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213,020.63	129,339,33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912,301.64	382,086,18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1,327.97	-48,496,335.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542,524.23	11,142,005.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1,749.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882,809.58	47,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3,014,281.94	267,208,218.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641,365.52	325,350,224.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718,009.67	89,903,362.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9,112,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00,000.00	16,226,079.1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180,009.67	106,129,441.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461,355.85	219,220,782.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8,000,000.00	11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200,000.00	12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5,273,595.25	137,015,386.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236,699.12	65,502,72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18,145.12	10,205,007.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028,439.49	212,723,117.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28,439.49	-83,223,117.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964,244.33	87,501,329.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912,253.07	18,410,923.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76,497.40	105,912,253.07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172,653.08	193,868,682.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54,883.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568,537.24	570,050,71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7,296,074.20	763,919,396.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935,395.27	172,786,666.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351,655.12	26,314,189.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0,854.71	971,665.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734,236.86	428,255,93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602,141.96	628,328,45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693,932.24	135,590,943.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430,524.23	10,260,00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882,809.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403.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313,333.81	10,339,404.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95,956.02	7,470,360.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2,721,9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3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417,856.02	31,770,360.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04,522.21	-21,430,956.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8,000,000.00	1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000,000.00	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5,000,000.00	49,502,412.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780,048.33	43,134,630.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18,145.12	2,60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298,193.45	95,243,042.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298,193.45	-82,243,042.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91,216.58	31,916,944.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04,546.62	1,287,602.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95,763.20	33,204,546.62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88 2,41 1,87 2.00				83,3 51,1 80.0 9		592, 846. 53		41,4 20,2 03.6 5		- 791, 980, 473. 99		1,21 5,79 5,62 8.28	34,7 93,9 16.6 4	1,25 0,58 9,54 4.92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期差 错更 正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88 2,41 1,87 2.00				83,3 51,1 80.0 9		592, 846. 53		41,4 20,2 03.6 5		- 791, 980, 473. 99		1,21 5,79 5,62 8.28	34,7 93,9 16.6 4	1,25 0,58 9,54 4.9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10,7 54,7 97.8 0		- 592, 846. 53	335, 762. 05			- 22,6 75,2 85.9 9		- 12,1 77,5 72.6 7	- 4,74 5,98 7.94	- 16,9 23,5 60.6 1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 22,6 75,2 85.9 9		- 22,6 75,2 85.9 9	- 4,82 8,89 3.21	- 27,5 04,1 79.2 0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0,7 54,7 97.8 0		- 592, 846. 53						10,1 61,9 51.2 7	82,9 05.2 7	10,2 44,8 56.5 4
1.														24,0	24,0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9,715.44	89,715.4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5,151,800.00									65,151,800.00	65,151,800.00
4. 其他					-54,397,002.20		-592,846.53							-54,989,848.73	-24,006,810.17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35,762.05					335,762.05		335,762.05
1. 本期提取								1,084,182.78					1,084,182.78		1,084,182.78
2. 本期使用								748,420.73					748,420.73		748,420.73
（六）其他															
四、本期	1,882,41				94,105,9			335,762.	41,420,2		-814,		1,203,61	30,047,9	1,233,66

期末 余额	1,87 2.00				77.8 9			05	03.6 5		655, 759. 98		8,05 5.61	28.7 0	5,98 4.31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88 2,41 1,87 2.00				42,1 03,6 20.8 7		1,00 0,27 8.51		41,4 20,2 03.6 5		- 295, 116, 953. 93		1,67 1,81 9,02 1.10	23,0 54,4 38.7 0	1,69 4,87 3,45 9.80
加： 会计政 策变更															
期差 错更正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88 2,41 1,87 2.00				42,1 03,6 20.8 7		1,00 0,27 8.51		41,4 20,2 03.6 5		- 295, 116, 953. 93		1,67 1,81 9,02 1.10	23,0 54,4 38.7 0	1,69 4,87 3,45 9.80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41,2 47,5 59.2 2		- 407, 431. 98				- 496, 863, 520. 06		- 456, 023, 392. 82	11,7 39,4 77.9 4	- 444, 283, 914. 88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 407, 431. 98				- 496, 863, 520. 06		- 497, 270, 952. 04	- 3,27 4,18 7.24	- 500, 545, 139. 28
(二)					41,2								41,2	15,0	56,2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559.22							47,559.22	13,665.18	61,224.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4,397.02							54,397.02		54,397.0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149.48							-13,149.48	15,013.68	1,864.2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82,411.87				83,351,180.09		592,846.53		41,420,203.65		-791,980,473.99		1,215,628.28	34,793,916.64	1,250,589,544.92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82,411,872.00				83,351,180.09		592,846.53		41,420,203.65	-808,235,571.36		1,199,540,53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82,411,872.00				83,351,180.09		592,846.53		41,420,203.65	-808,235,571.36		1,199,540,53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54,797.80		-592,846.53			80,840,390.95		-70,678,439.68
(一) 综										-80,840,390.95		-80,840,390.95

合收益总额										.95		.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54,797.80		-592,846.53					10,161,951.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5,151,800.00							65,151,800.00
4. 其他					-54,397,002.20		-592,846.53					-54,989,848.7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												

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882 ,411, 872.0 0				94,10 5,977 .89				41,42 0,203 .65	- 889,0 75,96 2.31		1,128 ,862, 091.2 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882 ,411, 872.0 0				34,87 1,427 .23		1,000 ,278. 51		41,42 0,203 .65	- 546,0 79,63 8.78		1,413 ,624, 142.6 1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882 ,411, 872.0 0				34,87 1,427 .23		1,000 ,278. 51		41,42 0,203 .65	- 546,0 79,63 8.78		1,413 ,624, 142.6 1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48,47 9,752 .86		- 407,4 31.98			- 262,1 55,93 2.58		- 214,0 83,61 1.70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 407,4 31.98			- 262,1 55,93 2.58		- 262,5 63,36 4.56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48,47 9,752 .86							48,47 9,752 .86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4,397,002.20							54,397,002.2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917,249.34							-5,917,249.3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82,411,872.00				83,351,180.09		592,846.53		41,420,203.65	-808,235.571.36		1,199,540,530.91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名称：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兆新股份

股票代码：002256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B3401

注册资本：人民币 1,882,411,872 元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90815XU

企业公司负责人：李化春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新能源充电设施的投资；新能源光伏发电设施的投资；停车场的投资；新能源汽车的投资；电力储能设备的投资与技术开发；电力储能系统软件的技术开发；防腐、防水、粘胶高分子材料及涂料，汽车尾气净化产品、清洁养护产品、美容美化产品、油品添加剂（不含危险化学品）、制动液产品，气雾剂及日用化学品，精密包装制品（含注塑），生物降解新材料及其制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销售；商业经营管理。（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新能源充电设施、新能源光伏发电设施的建设与运营；停车场的建设与运营；新能源汽车的租赁、运营（不含金融租赁）；电力储能设备的生产与销售；防腐、防水、粘胶高分子材料及涂料，汽车尾气净化产品、清洁养护产品、美容美化产品、油品添加剂（不含危险化学品）、制动液产品，气雾剂及日用化学品，精密包装制品（含注塑），生物降解新材料及其制品的生产；非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

公司及子公司涉及主要业务：新能源、精细化工两大业务，其中新能源业务主要为太阳能光伏发电业务。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批准报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25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3 户，减少 1 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经营新能源、精细化工等业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政府补助确认、在建工程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报告五、28“收入”、本报告五、29“政府补助”及本报告五、17“在建工程”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报告五、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人民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报告五、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报告五、15“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

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8）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10）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11）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12）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应收的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应收的商业承兑汇票

#####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国家新能源补贴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国家新能源补贴。
组合 3（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应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款项（母公司报表附注中），应收政府款项等。

本公司将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项组合计提坏账比例估计如下：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0.00%
7-12 月	3.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 年以上	50.00%

##### ③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地方性光伏发电补贴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地方性光伏发电补贴。

组合 3（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款项（母公司报表附注中），应收政府款项等。
------------	--

本公司将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项组合计提坏账比例估计如下：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0.00%
7-12月	3.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年以上	50.00%

#### ④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 ⑤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 ⑥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 11、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报告五、10“金融工具”。

## 12、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六大类等。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3、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报告五、10“金融工具”。

### 14、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

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19 年 01 月 0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报告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6、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10%	4.5%-9%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10%	9%-1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家私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五、21“长期资产减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

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情况，详见本报告七、12、固定资产以及 13、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详见本报告五、30. 租赁

## 17、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的确认方法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通常有“自营”和“出包”两种方式，公司从事光伏电站业务的在建工程采用工程总承包（EPC）模式。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五、21“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19、使用权资产

### （1）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一）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二）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三）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 （四）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 （2）后续计量

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20、无形资产

###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其中，知识产权类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专利权	10 年	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商标权	10 年	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五、21“长期资产减值”。

##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维修费、服务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2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24、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

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 25、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1）初始计量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承租人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 （2）后续计量

承租人应当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承租人应当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2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资产处置移交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 2022 年就出售电站资产、移交城市更新项目物业资产等向交易对手方提供的消缺维修、搬迁移交后的必要支出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并获取交易对手方的最佳估计作为参考，但近期的估计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实际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 27、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另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 28、收入

###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基于以上原则，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和具体原则按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分别确定如下：

国内销售：①客户现款提货，于收款交货后，即认为产品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客户，公司确认销售收入；②预收款结算的，于交货后取得对方客户确认收货单，即认为产品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客户，公司确认销售收入；③按一定账期赊销的，客户按账期结算，根据客户订单交货后取得对方客户确认，即认为产品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客户，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国外销售：公司根据签订的订单发货，公司持出口专用发票、送货单等原始单证进行报关出口后，通过海关的审核，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根据出库单、出口专用发票和报关单入账，确认销售收入。

光伏发电收入：公司光伏发电收入主要来源于购电企业购电价格与按规定取得国家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两部分。光伏电站通过国家电力公司验收、达到并网条件后下达并网运行通知，同时签订《购售电合同》。按照合同约定的并网电价与发电量进行结算从而确认收入，同时按规定取得国家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的，按收到或应收的补助金额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

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缴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1、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 •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次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除外部环境的不利变化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③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应税收入按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应税服务收入按 6% 计缴增值税。	13%、6%
消费税	按销售应税涂料应税收入计缴。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16.5%、20%、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 2、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8]985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2008年度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公司2008年12月获批成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4年9月30日公司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编号为GR20144420148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年10月31日公司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编号为GR20174420181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年12月11日公司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编号为GR20204420678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公司之子公司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18日获批成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编号为GR20213400275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彩虹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以及全资孙公司香港兆新实业有限公司依据香港立法局颁布的《税务条例》，实行两级利得税制度，即：香港公司首200万港币的利润按照8.25%的税率计算，超过200万港币的部分按照16.5%计算。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合肥市永聚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湖州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新昌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光伏发电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财税[2008]116号文发布的《公共基础设施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由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条件，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年度起，第一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合肥晟日于2022年度为第三个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年度，新昌兆晟、义乌永聚、金华兆晟、兰溪永晟于2022年度为第二个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年度。目前，新昌兆晟、金华兆晟选择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宁夏揭阳以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号)规定：“一、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再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现行优惠政策上，再减半征收所得税。”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947.05	3,160.53
银行存款	157,394,109.37	106,184,311.01
其他货币资金	5.43	
合计	157,408,061.85	106,187,471.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95,094.61	342,335.88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	531,564.45	275,218.47

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	--	--

其他说明：

(1)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531,564.45 元，详见本附注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2)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495,094.61 元。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360,100.02	4,930,361.84
其中：		
安徽生源业绩对赌相关股权补偿	15,360,100.02	4,930,361.84
合计	15,360,100.02	4,930,361.84

其他说明：

注：安徽生源业绩对赌相关股权补偿详见附注十六、2、（8）安徽生源业绩对赌进展。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127,686.28	5,550,349.45
商业承兑票据		20,000,000.00
合计	11,127,686.28	25,550,349.4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16,901.88	10,627,199.20
合计	3,116,901.88	10,627,199.20

## 4、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63,073.33	15.89%	30,863,073.33	100.00%	0.00	37,289,134.38	16.63%	37,289,134.38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406,841.68	84.11%	8,972,194.59	5.49%	154,434,647.09	186,987,095.23	83.37%	9,645,533.95	5.16%	177,341,561.28
其中:										
组合1 (账龄组合)	35,263,666.59	18.15%	3,150,045.88	8.93%	32,113,620.71	39,391,902.14	17.56%	2,884,543.92	7.32%	36,507,358.22
组合2 (国家新能源补贴组合)	128,143,175.09	65.96%	5,822,148.71	4.54%	122,321,026.38	147,595,193.09	65.81%	6,760,990.03	4.58%	140,834,203.06
合计	194,269,915.01	100.00%	39,835,267.92	20.51%	154,434,647.09	224,276,229.61	100.00%	46,934,668.33	20.93%	177,341,561.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863,073.33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源森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61,814.00	461,81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OCI Americas Inc.	1,151,197.33	1,151,197.33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 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合肥聚能新源科技有限公司	29,250,062.00	29,250,062.00	100.00%	诉讼胜诉, 但仍无法执行
合计	30,863,073.33	30,863,073.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50,045.88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732,139.29	78,551.59	0.29%
其中: 6 个月以内	24,113,752.61		0.00%
7-12 个月	2,618,386.68	78,551.59	3.00%
1 至 2 年	2,709,408.62	270,940.87	10.00%
2 至 3 年	368,353.06	73,670.61	20.00%
3 年以上	5,453,765.62	2,726,882.81	50.00%
合计	35,263,666.59	3,150,045.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 1：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22,148.7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国家新能源补贴	128,143,175.09	5,822,148.71	4.54%
合计	128,143,175.09	5,822,148.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 2：本组合为应收国家新能源补贴，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4.5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	6,760,990.03		6,760,990.0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
本期计提				-
本期转回		938,841.32		938,841.32
本期转销				-
本期核销				-
其他变动				-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822,148.71		5,822,148.7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9,491,165.95
其中：6 个月以内	57,868,659.46
7-12 个月	21,622,506.49
1 至 2 年	25,905,084.88
2 至 3 年	37,127,324.83
3 年以上	51,746,339.35
3 至 4 年	16,484,651.58
4 至 5 年	258,915.07
5 年以上	35,002,772.70

合计	194,269,915.01
----	----------------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523,401.9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辽宁润迪汽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6,523,401.9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内部审议程序	否
合计		6,523,401.9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8,070,717.09	29.89%	2,638,426.52
第二名	29,708,868.56	15.29%	1,349,813.99
第三名	26,964,832.97	13.88%	1,225,139.51
第四名	13,398,756.47	6.90%	608,768.69
第五名	5,290,896.70	2.72%	2,645,448.35
合计	133,434,071.79	68.68%	

**(4)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应收账款情况**

详见本附注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5、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60,104.67	79.52%	2,378,816.94	48.97%
1 至 2 年	457,351.42	8.34%	1,509,658.21	31.08%
2 至 3 年	422,293.69	7.70%	435,402.85	8.96%
3 年以上	242,974.02	4.44%	533,451.09	10.99%
合计	5,482,723.80		4,857,329.0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期末预付款项	款项内容
				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823,728.00	1 年以内	15.02%	采购款
第二名	非关联方	750,000.00	1 年以内	13.68%	保险费
第三名	非关联方	742,000.00	1 年以内	13.53%	服务费
第四名	非关联方	550,000.00	1 年以内	10.03%	采购款
第五名	非关联方	423,472.74	1 年以内	7.72%	采购款
合计		3,289,200.74	——	59.98%	——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3,289,200.74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9.98%。

##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5,445,418.69	179,013,567.79
合计	255,445,418.69	179,013,567.79

### (1)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中小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332,413.70	14,332,413.70
减：坏账准备	-14,332,413.70	-14,332,413.70
合计	0.00	0.00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
------------	------	----	--------	-----------

				断依据
深圳市中小微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332,413.70	3年以上	发生纠纷	预计较难收回,计提全额坏账准备
合计	14,332,413.70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4,332,413.70	14,332,413.7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4,332,413.70	14,332,413.7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应收深圳市中小微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3年以上的股利14,332,413.70元，系按股东会决议约定于2019年前支付。本公司经与该公司多次的诉讼，均无法达成资产回收的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判断该应收股利已发生信用减值，故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238,605,000.00	164,843,319.29
保证金(押金)	4,170,646.55	3,887,930.77
往来款	8,429,975.72	9,037,276.85
地方性光伏发电度电补贴	7,921,474.86	952,298.50
其他	928,059.78	2,480,403.91
合计	260,055,156.91	181,201,229.32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753,938.35	433,723.18	2,187,661.53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2,520,492.12	70,718.04	2,591,210.16
本期核销			158,973.18	158,973.18
其他变动		-10,160.29		-10,160.2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64,270.18	345,468.04	4,609,738.2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4,466,744.54
其中：6 个月以内	200,910,991.78
7-12 个月	3,555,752.76
1 至 2 年	52,253,971.92
2 至 3 年	493,503.00
3 年以上	2,840,937.45
3 至 4 年	1,139,150.00
4 至 5 年	1,698,900.55
5 年以上	2,886.90
合计	260,055,156.91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	433,723.18	2,584,618.04		158,973.18		2,859,368.04
按组合计提坏账	1,753,938.35	6,592.12			-10,160.29	1,750,370.18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1,753,938.35	6,592.12			-10,160.29	1,750,370.18
合计	2,187,661.53	2,591,210.16		158,973.18	-10,160.29	4,609,738.22

组合 1：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其他减少是本期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58,973.18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海霖航贸易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90,000,000.00	1-6 月	73.06%	
天津泽裕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48,605,000.00	1-2 年	18.69%	2,513,900.00
地方性光伏发电度电补贴	地方性光伏发电度电补贴	3,858,951.00	1-6 月、1-2 年	1.48%	
地方性光伏发电度电补贴	地方性光伏发电度电补贴	2,906,828.59	1-6 月、1-2 年	1.12%	
上海玖桃皓洲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暂付款项	2,132,075.41	1-2 年	0.82%	213,207.54
合计		247,502,855.00		95.17%	2,727,107.54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合肥市财政局	合肥市光伏发电市级度电补贴	6,765,779.59	6 个月以内, 1-2 年	预计 2023 年收取、补贴金额 6765779.59 元, 合经信电子[2016]431 号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赣西供电分公司	江西省光伏发电项目省级度电补贴	1,155,695.27	6 个月以内	预计 2023 年收取、补贴金额 1155695.27 元, 赣财建[2014]106 号

##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3,822.73		773,822.73	1,070,570.33		1,070,570.33
在产品	1,020,591.59	19,832.51	1,000,759.08	781,459.44	554.50	780,904.94
库存商品	13,969,540.62	5,570,232.87	8,399,307.75	18,101,260.14	7,346,494.96	10,754,765.18
周转材料	2,339,803.44	1,537,887.23	801,916.21	2,337,340.33	1,611,454.04	725,886.29
发出商品	4,646,292.55	2,409,866.88	2,236,425.67	7,072,011.95		7,072,011.95
委托加工物资	5,305,135.19	260,781.57	5,044,353.62	6,590,653.26	492,647.45	6,098,005.81

合计	28,055,186.12	9,798,601.06	18,256,585.06	35,953,295.45	9,451,150.95	26,502,144.50
----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554.50	22,392.19		3,114.18		19,832.51
库存商品	7,346,494.96	753,024.48		119,419.69	2,409,866.88	5,570,232.87
周转材料	1,611,454.04			73,566.81		1,537,887.23
发出商品			2,409,866.88			2,409,866.88
委托加工物资	492,647.45	130,614.72		362,480.60		260,781.57
合计	9,451,150.95	906,031.39	2,409,866.88	558,581.28	2,409,866.88	9,798,601.06

注：因存货库存减少而减少跌价为转销；因存货价值回升减少跌价为转回。

## (3) 本期存货期末余额中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一年内予以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16,366,064.45	33,293,908.90
预缴增值税	17,328.20	17,328.20
合计	16,383,392.65	33,311,237.10

## 9、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328,837.65		1,328,837.65	1,195,673.06		1,195,673.06	11.14%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611,162.35		611,162.35	744,326.94		744,326.94	
股权转让分期收款	194,284.108.24		194,284.108.24				7.6%
合计	195,612,945.89		195,612,945.89	1,195,673.06		1,195,673.0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本年新增出售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应收股权转让款，超过 1 年以上的部分为 2.15 亿元，未实现融资收益 20,715,891.76 元。



##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新彩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1,383,444.91
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注1）		50,540,613.06		312,844.90					-1,291,896.74	49,561,561.22	
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	74,976,480.00			2,329,528.76						77,306,008.76	69,831,632.17
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注2）	442,126,553.82		490,510,206.32	7,974,631.92	-592,846.53	-54,397,002.20		-48,671,626.64	46,727,242.67		
上海摩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注3）		29,000,000.00		-974,337.15				7,142,657.92		20,883,004.93	7,142,657.92
深圳市日新房地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4）		150,000,000.00							-79,118,102.90	70,881,897.10	
小计	517,103,033.82	229,540,613.06	490,510,206.32	9,642,668.43	-592,846.53	-54,397,002.20		41,528,968.72	33,682,756.97	218,632,472.01	108,357,735.00
合计	517,103,033.82	229,540,613.06	490,510,206.32	9,642,668.43	-592,846.53	-54,397,002.20		41,528,968.72	33,682,756.97	218,632,472.01	108,357,735.00

其他说明：

注 1：本期因控股子公司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增资并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导致公司股权被动稀释，公司持股比例降为 47.06%，公司失去对其的控制权，核算方法由成本法变为权益法，合并报表中按照公允价值对剩余股权进行计量。

注 2：本期处置持有的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注 3：本期子公司兆新商业通过收购和增资方式，出资 2900 万元收购上海摩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39.73% 股权，采用权益法对该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

注 4：本期公司与深圳市灏月控股有限公司合伙设立深圳市日新房地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认缴 1.8 亿元人民币，占比 45%；本期内该合伙企业向公司支付 1.8562 亿元拆迁补偿款，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该合伙企业的净损益时，与该合伙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 45% 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列示于“其他”项。

##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81,011,485.71	181,011,485.71
合计	181,011,485.71	181,011,485.71

其他说明：

注：以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34,982,128.35	532,877,932.74
合计	634,982,128.35	532,877,932.74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家私及其它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5,959,757.30	608,979,408.58	40,336,493.61	3,174,195.68	6,213,346.92	2,622,310.99	717,285,513.08
2. 本期增加金额	4,786,149.34	134,523,636.46	5,412,826.53	312,774.16	2,968,291.87	2,255,104.78	150,258,783.14
（1）购置	1,776,362.48	20,988,133.36	526,255.11	312,774.16	2,968,291.87	2,029,824.78	28,601,641.76
（2）在建工程转入	3,009,786.86	113,535,503.10	1,693,411.14			225,280.00	118,463,981.1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193,160.28				3,193,160.28
3. 本期减少金额	23,594,017.08		3,800.00	40,389.99	842,195.43	210,450.94	24,690,853.44
(1) 处置或报废	20,400,856.80		3,800.00		435,680.04	210,450.94	21,050,787.78
(2) 企业合并减少				40,389.99	406,515.39		446,905.38
(3) 其他	3,193,160.28						3,193,160.28
4. 期末余额	37,151,889.56	743,503,045.04	45,745,520.14	3,446,579.85	8,339,443.36	4,666,964.83	842,853,442.7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687,013.47	133,485,946.34	16,347,244.10	1,862,064.20	3,314,310.41	1,873,901.82	182,570,480.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1,824.13	34,724,414.90	4,462,202.87	121,055.86	1,159,048.65	380,384.37	42,838,930.78
(1) 计提	1,991,824.13	34,724,414.90	4,108,827.28	121,055.86	1,159,048.65	380,384.37	42,485,555.19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353,375.59				353,375.59
3. 本期减少金额	18,712,342.21		3,610.00	31,407.14	624,992.78	19,992.84	19,392,344.97
(1) 处置或报废	18,358,966.62		3,610.00		283,858.81	19,992.84	18,666,428.27
(2) 企业合并减少				31,407.14	341,133.97		372,541.11
(3) 其它	353,375.59						353,375.59
4. 期末余额	8,966,495.39	168,210,361.24	20,805,836.97	1,951,712.92	3,848,366.28	2,234,293.35	206,017,066.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37,100.00					1,837,1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148.28				17,148.28
(1) 计提			17,148.28				17,148.28
3. 本期							

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末 余额		1,837,100. 00	17,148.28				1,854,248. 28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28,185,394 .17	573,455,58 3.80	24,922,534 .89	1,494,866. 93	4,491,077. 08	2,432,671. 48	634,982,12 8.35
2. 期初 账面价值	30,272,743 .83	473,656,36 2.24	23,989,249 .51	1,312,131. 48	2,899,036. 51	748,409.17	532,877,93 2.74

##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湖州晶盛 10.07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资产售后回租	59,924,606.73	19,450,527.92		40,474,078.81
合 计	59,924,606.73	19,450,527.92		40,474,078.81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211,995.16	因工程结算问题暂未办理产权证书

其他说明：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23,750.23	121,917,442.81
合计	1,723,750.23	121,917,442.81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石岩兆新能源工业园城市更新项目				1,326,367.90		1,326,367.90
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				6,055,583.62		6,055,583.62

司年产 2 亿罐绿色环保气雾用品项目						
安徽生源车间建筑安装工程	9,539,224.15	7,815,473.92	1,723,750.23	14,467,702.15	7,815,473.92	6,652,228.23
合肥永聚水灾受损资产修复工程				71,572,916.61		71,572,916.61
合肥晟日水灾受损资产修复工程				36,310,346.45		36,310,346.45
合计	9,539,224.15	7,815,473.92	1,723,750.23	129,732,916.73	7,815,473.92	121,917,442.81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合肥永聚水灾受损资产修复工程	37,036,572.26	71,572,916.61	5,173,662.51	76,746,579.12		0.00	92.16%	100.00%				其他
合肥晟日水灾受损资产修复工程	11,308,264.88	36,310,346.45	478,577.53	36,788,923.98		0.00	89.94%	100.00%				其他
安徽生源车间建筑安装工程	15,000,000.00	14,467,702.15		4,928,478.00		9,539,224.15	96.45%	96.45%				其他
合计	63,344,837.14	122,350,965.21	5,652,240.04	118,463,981.10		9,539,224.15						

## 14、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	土地/屋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360,819.59	14,300,535.21	39,661,354.80

2. 本期增加金额	7,017,300.82		7,017,300.82
3. 本期减少金额	4,295,237.42		4,295,237.42
4. 期末余额	28,082,882.99	14,300,535.21	42,383,418.2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29,048.67	829,048.67
2. 本期增加金额	6,652,503.60	829,048.68	7,481,552.28
(1) 计提	6,652,503.60	829,048.68	7,481,552.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652,503.60	1,658,097.35	8,310,600.9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430,379.39	12,642,437.86	34,072,817.25
2. 期初账面价值	25,360,819.59	13,471,486.54	38,832,306.13

其他说明：

## 15、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943,774.04	3,945,900.00	9,172,092.21	11,520,698.45	94,582,464.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1,148,132.04				51,148,132.04
(1) 处置	8,717,132.04				8,717,132.04
(2) 企业合并减少	42,431,000.00				42,431,000.00
4. 期末余额	18,795,642.00	3,945,900.00	9,172,092.21	11,520,698.45	43,434,332.6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101,600.86	312,383.75	9,139,968.22	11,520,698.45	29,074,651.28
2. 本期增加金额	949,744.70	1,019,357.48	32,123.99		2,001,226.17
(1) 计提	949,744.70	394,590.00	32,123.99		1,376,458.69
(2) 其他		624,767.48			624,767.48
3. 本期减少金额	7,670,248.24				7,670,248.24
(1) 处置	3,226,690.94				3,226,690.94
(2) 企业合并减少	3,818,789.82				3,818,789.82
(3) 其他	624,767.48				624,767.48
4. 期末余额	1,381,097.32	1,331,741.23	9,172,092.21	11,520,698.45	23,405,629.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859,542.52			859,542.52
(1) 计提		859,542.52			859,542.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59,542.52			859,542.5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414,544.68	1,754,616.25	0.00		19,169,160.93
2. 期初账面价值	61,842,173.18	3,633,516.25	32,123.99		65,507,813.4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16、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溢价收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8,324.92					8,324.92
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溢价收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23,912,373.19					23,912,373.19
合计	23,920,698.11					23,920,698.11

##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8,324.92					8,324.92
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	23,912,373.19					23,912,373.19
合计	23,920,698.11					23,920,698.1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购安徽生源形成的商誉存在减值迹象，公司于 2021 年末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安徽生源相关商誉已于 2021 年全额减值。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无

其他说明：

无

##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及维修费	3,560,985.85	6,504,009.45	2,016,296.45		8,048,698.85
服务费	0.00	3,024,150.88	477,484.20		2,546,666.68
合计	3,560,985.85	9,528,160.33	2,493,780.65		10,595,365.53



其他说明：

注：本期深圳前海生态科技园办公室新增 505.40 万元装修费用，上海海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融信办公室发生 145.00 万元装修费用，以及广州颢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服务和深圳市君合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办公室会务咨询服务共计 302.42 万元。

##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034,349.52	1,508,587.38	6,841,192.28	1,710,298.0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57,752.37	239,438.09	1,026,572.85	256,643.21
可抵扣亏损	48,255,725.00	12,063,931.25	157,080,912.21	30,531,628.27
递延收益	264,425.00	39,663.75	332,675.00	49,901.25
合计	55,512,251.89	13,851,620.47	165,281,352.34	32,548,470.80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0,679,121.52	5,087,671.40	22,647,436.16	5,661,859.04
合计	20,679,121.52	5,087,671.40	22,647,436.16	5,661,859.04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59,539,699.50	403,828,532.43
可抵扣亏损	632,709,611.79	712,754,473.69
合计	992,249,311.29	1,116,583,006.12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3,231,173.88	
2023 年	249,713.62	2,808,897.05	
2024 年	4,443,311.24	6,303,536.14	
2025 年	36,470,560.14	38,251,393.80	
2026 年	158,618,674.62	139,027,345.42	
2027 年	6,397,532.12		
2028 年			
2029 年		76,550,746.58	

2030 年	188,770,095.72	260,572,406.09	
2031 年	226,050,797.60	184,434,094.20	
2032 年	11,708,926.73		
合计	632,709,611.79	711,179,593.16	

其他说明：

##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2,935,000.00		2,935,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25,812,051.48		25,812,051.48	72,438,079.45		72,438,079.4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见附注 8、其他流动资产）	16,366,064.45		16,366,064.45	33,293,908.90		33,293,908.90
预付股权转让款						
预付工程款	5,817,987.34		5,817,987.34	2,308,813.00		2,308,813.00
合计	18,198,974.37		18,198,974.37	43,452,983.55		43,452,983.55

其他说明：

## 20、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	896,556.08
合计	1,000,000.00	896,556.0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该质押借款为已贴现未到期的非 6+9 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 21、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	28,444,000.93	32,139,082.89
7-12 个月	812,304.32	5,511,083.57
1-2 年	1,163,282.98	1,138,588.97
2-3 年	1,224,323.12	1,676,186.14
3 年以上	16,272,249.87	25,861,957.88
合计	47,916,161.22	66,326,899.45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肥聚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933,301.00	未结算采购款
安徽皖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552,018.00	按合同约定分期偿还
合计	10,485,319.00	

其他说明：

## 22、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	371,155.60	5,584,391.10
合计	371,155.60	5,584,391.10

##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合同	7,299,935.70	8,433,897.39
合计	7,299,935.70	8,433,897.39

## 24、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309,814.52	46,682,318.47	48,400,021.45	5,592,111.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09,962.10	3,473,613.30	36,348.80
三、辞退福利		45,247.53	45,247.53	
合计	7,309,814.52	50,237,528.10	51,918,882.28	5,628,460.34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09,814.52	44,248,373.95	45,990,268.87	5,567,919.60
3、社会保险费		1,300,982.02	1,276,790.08	24,191.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54,436.15	1,033,596.75	20,839.40
工伤保险费		148,886.15	146,521.73	2,364.42
生育保险费		96,053.02	95,064.90	988.12
其他		1,606.70	1,606.70	
4、住房公积金		1,132,962.50	1,132,962.50	
合计	7,309,814.52	46,682,318.47	48,400,021.45	5,592,111.54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53,956.15	3,418,708.99	35,247.16
2、失业保险费		56,005.95	54,904.31	1,101.64
合计		3,509,962.10	3,473,613.30	36,348.80

其他说明：

##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418,558.68	114,626.90
消费税	172,951.97	69,654.74
企业所得税	899,554.89	3,015,420.91
个人所得税	434,106.14	167,047.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23.13	4,875.84
教育费附加	5,864.31	2,089.64
房产税	515,904.90	512,356.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09.56	1,393.10
土地使用税	159,865.38	159,865.26
印花税	273,635.42	3,384.87
水利基金	2,011.63	4,910.70
合计	8,900,386.01	4,055,626.29

其他说明：

##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1,625,774.25	13,267,538.62
其他应付款	514,736,702.69	564,074,300.34
合计	546,362,476.94	577,341,838.96

##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2,053.82
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	31,625,774.25	13,195,484.80
合计	31,625,774.25	13,267,538.62

## (2)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6,257,10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注1）	468,670,430.79	455,670,430.79
股权收购款		12,421,900.00
往来款	38,983,294.79	69,344,480.09
运费	3,383,963.20	4,544,246.67
拆迁补偿款及违约金（注2）		13,180,000.00
其他	3,699,013.91	2,656,142.79
合计	514,736,702.69	564,074,300.34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肥聚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252,322.93	未结算工程款
昆山市强伟杰塑料有限公司	4,857,100.00	因分歧暂未结算
合计	11,109,422.93	

其他说明：

注 1：非金融机构借款为应付海南盈飞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千虹实业有限公司、天津泽悦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秦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本金，详见附注十六、2、（6）原有债务清偿情况、（7）本年度新增的债务情况。

注 2：应退拆迁补偿款及违约金事项，详见附注十六、2、（5）关于公司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兆新能源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拆迁补偿事项。

##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472,659.35	5,824,025.5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622,930.15	3,386,346.10
合计	12,095,589.50	21,710,371.63

其他说明：

注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详见本附注 29、长期借款；

注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详见本附注 31、长期应付款；

注 3：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详见本附注 30、租赁负债。

##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	110,622.80	109,098.82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9,627,199.20	4,653,793.37
合计	9,737,822.00	4,762,892.1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 29、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3,75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12,500,000.00
合计		31,25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2017 年 7 月 6 日，合肥晟日与兴业银行合肥分行签订了编号为“171601 授 214 贷 001”的《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8 年。由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将梅山村养殖渔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质押给兴业银行合

肥分行，梅山村养殖渔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设备抵押给兴业银行合肥分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肥晟日长期借款已清偿，余额 0.00 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屋顶租赁	13,991,748.05	14,221,146.48
房屋租赁	22,307,899.84	25,360,819.5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 27）	-5,622,930.15	-3,386,346.10
合计	30,676,717.74	36,195,619.97

其他说明：

### 31、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6,984,835.27	23,457,494.62
合计	16,984,835.27	23,457,494.62

####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租金及相关利息费用	23,457,494.62	29,281,520.1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 27）	-6,472,659.35	-5,824,025.53
合计	16,984,835.27	23,457,494.62

其他说明：

注：2018 年 6 月 26 日，湖州晶盛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署编号为“2018PAZL（TJ）0100902-ZL-0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约定出售标的物即租赁物，为湖州晶盛所拥有的 4 个屋顶式光伏电站设备及其配套设施。标的物转让款：人民币 4,850 万元；租赁本金：人民币 4,850 万元。对于上述事项，本公司签订保证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同时提供了以下担保：湖州晶盛的 100%股权质押；湖州晶盛的电力上网收费权质押；湖州晶盛的所有光伏电站设备及附属设施抵押。

#### （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长期应付款情况

详见附注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 3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73,748.56	
预计产品质量赔款	1,060,420.77	1,145,920.76	

预计消缺整改费用	30,916,000.00	47,463,000.00	注
搬迁预计支出	943,294.38		详见附注十六、2、(5) 关于公司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兆新能源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拆迁补偿事项
合计	32,919,715.15	48,882,669.3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兆新股份收到交易对手方天津泽裕能源管理有限公司的告知函，天津泽裕对未尽事宜评估预计将发生支出 2,346.60 万元，基于现有消缺发生的必要支出和告知函所述未来支出金额，公司冲回预计负债 804.27 万元，公司年末电站处置涉及的预计负债余额 3,091.60 万元。

###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42,675.00		140,250.00	3,102,425.00	企业研发投入补贴与产业转型升级与发展补贴
合计	3,242,675.00		140,250.00	3,102,425.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透明玻璃隔热的纳米涂料研发	332,675.00			68,250.00			264,425.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返还款	2,910,000.00		72,000.00				2,838,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82,411,872.00						1,882,411,872.00

其他说明：

###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760,820.80			26,760,820.80
其他资本公积	56,590,359.29	65,151,800.00	54,397,002.20	67,345,157.09
合计	83,351,180.09	65,151,800.00	54,397,002.20	94,105,977.8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54,397,002.20 元，原因为处置持有的青海锦泰股权，按权益法结转其他权益变动。

###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2,846.53		- 592,846.53			- 592,846.5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2,846.53		- 592,846.53			- 592,846.5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92,846.53		- 592,846.53			- 592,846.5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本期发生额为处置参股公司青海锦泰股权时将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所致。

### 37、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84,182.78	748,420.73	335,762.05
合计		1,084,182.78	748,420.73	335,762.0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财政部 应急管理部 2022 年 11 月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子公司安徽生源及各电站运营孙公司计提了相应的安全生产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420,203.65			41,420,203.65
合计	41,420,203.65			41,420,203.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91,980,473.99	-295,116,953.9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91,980,473.99	-295,116,953.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675,285.99	-496,863,520.06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4,655,759.98	-791,980,473.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2,687,292.51	210,925,276.30	334,182,888.17	233,323,770.62
其他业务	8,635,399.39	7,029,983.97	5,687,028.74	5,356,334.19
合计	301,322,691.90	217,955,260.27	339,869,916.91	238,680,104.8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01,322,691.90	无	339,869,916.91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9,654,987.04	无	5,687,028.74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	3.20%	无	1.64%	无

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9,654,987.04	货运代理收入 6,819,797.94 元；加工收入 1,329,425.41 元；仓储、房租收入 1,505,763.69 元。	5,687,028.74	货运代理收入 5,687,028.74 元。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9,654,987.04	无	5,687,028.74	无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91,667,704.86	无	334,182,888.17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299,935.70 元，其中，7,299,935.70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2,484,964.74	3,035,610.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8,217.67	215,213.57
教育费附加	471,850.47	92,030.68
房产税	463,686.47	495,271.44
土地使用税	685,763.94	1,263,882.37
车船使用税	360.00	
印花税	473,610.06	219,257.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3,880.57	61,353.78
其他附加税费	0.00	14,389.92
水利基金	29,865.99	13,087.89
合计	6,032,199.91	5,410,097.48

其他说明：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六、税项。

##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社保、公积金	8,025,867.57	7,116,725.21
广告、业务宣传及展览费	365,961.84	2,616,720.35
差旅费	1,305,757.63	1,429,833.40
保险费	559,008.33	685,769.14
房租水电费	445,706.92	
邮电费	46,043.98	79,390.05
其他	492,911.21	267,910.66
合计	11,241,257.48	12,196,348.81

其他说明：

##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社保、公积金	26,778,427.21	22,588,739.71
咨询费、顾问费	83,572,938.58	69,874,730.57
房租水电费	9,674,943.93	3,395,932.05
招待费	7,271,044.99	6,144,228.93
保险费	3,643,744.23	4,106,321.02
折旧费	3,519,427.65	4,883,310.80
审计费	2,418,756.35	3,179,507.37
差旅费	391,262.51	548,051.92
股权激励费用	65,151,800.00	
其他	7,691,314.56	9,611,217.10
合计	210,113,660.01	124,332,039.47

其他说明：

##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29,245.72	5,120,855.05
材料	1,102,377.94	1,522,680.72
折旧及摊销	148,533.57	129,628.87
差旅费	68,435.00	106,051.78
其他	1,651,566.24	1,228,850.57
合计	8,200,158.47	8,108,066.99

其他说明：

##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4,998,400.01	113,683,766.63
减：利息收入	1,389,730.01	437,038.06
融资居间费	8,131,677.23	16,030,621.34
承兑汇票贴息	73,786.60	102,778.40
汇兑损益	-1,307,441.09	463,099.33
金融机构手续费	178,088.74	421,252.43
其他	100.00	900.00
合计	90,684,881.48	130,265,380.07

其他说明：

####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口信用保险扶持资金		305,000.00
粤贸全球平台补贴 2021-05 粤贸全球线上展览会		23,4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企业研发资助款	200,000.00	
义乌市光伏发电区级发电补贴		1,946,364.50
合肥市光伏发电市级度电补贴（合肥永聚）	3,286,592.93	
合肥市光伏发电市级发电补贴（合肥晟日）	2,505,486.37	429,146.20
江西省光伏发电市级度电补贴	6,460,523.91	2,326,587.62
金华市光伏发电区级发电补贴		429,146.20
透明玻璃隔热的纳米涂料研发	68,250.00	68,250.00
深圳市商务局温桃园外贸优质增长扶持计划事项资助		29,303.00
深圳市商务局外贸优质增长扶持计划事项资助	260,000.00	338,605.00
2020 年国内发明专利、国外发明专利资助		5,000.00
2020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第一批第 3 次拨款 2021126 号 20210227		226,000.00
2020 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资金		50,000.00
其他	202,554.53	21,897.59
合计	12,983,407.74	5,769,553.91

####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42,668.43	-59,159,240.5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6,704,817.26	-69,419,295.97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1,356,021.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01,749.77	

其他	4,013,426.46	
合计	121,918,682.99	-128,578,536.54

其他说明：

####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13,513.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564,954.43
合计	1,513,513.46	-14,564,954.43

其他说明：

####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91,210.16	-8,322,999.5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75,998.51	-1,135,940.50
合计	-2,015,211.65	-9,458,940.04

其他说明：

####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49,354.21	-627,381.8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142,657.92	-9,384,122.67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148.28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859,542.52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23,912,373.19
十三、其他	-278,677.18	
合计	-9,147,380.11	-33,923,877.66

其他说明：

####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5,167.17	77,594.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5,167.17	77,594.02
合计	35,167.17	77,594.02

##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2,000.00	117,627.14	72,000.00
业绩补偿（注1）	8,916,224.72	4,930,361.84	8,916,224.72
城市更新项目搬迁补偿（注2）	96,699,903.54		96,699,903.54
预计负债转回（注3）	8,042,721.00		8,042,721.00
其他	100,335.30	678,023.71	100,335.30
合计	113,831,184.56	5,726,012.69	113,831,184.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注 1：业绩补偿为与安徽生源原股东业绩对赌相关的 2022 年股权补偿金额。详见本报告第六节、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注 2：城市更新搬迁补偿事项详见本附注十六、2、（5）关于公司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兆新能源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拆迁补偿事项

注 3：预计负债转回事项详见附注 32、预计负债

##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90.00	130,029.22	190.00
出售电站消缺扣款		124,177,847.79	
罚款支出	28,628.56	523,268.43	28,628.56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273,748.56	
其他（注1）	4,243,209.94	23,969,478.27	4,243,209.94
合计	4,272,028.50	149,074,372.27	4,272,028.50

其他说明：

注 1：其他项主要包括支付的融资合同违约金 3,240,895.83 元。

## 54、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24,126.45	8,332,792.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122,662.69	-11,344,726.05
合计	19,446,789.14	-3,011,933.74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057,390.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8,608.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62,082.3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858,644.0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378,326.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909,032.2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75,213.5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03,340.18
加计扣除	-857,034.14
其他	32,872.57
所得税费用	19,446,789.14

其他说明：

##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6、其他综合收益。

##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往来款项	1,849,804.91	6,496,747.35
营业外收入及其他收益	7,573,493.40	7,667,851.77
利息收入	1,389,730.41	267,275.56
其他	1,188,613.58	114,702.16
解冻资金	275,218.47	30,212,626.79
合计	12,276,860.77	44,759,203.6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销售费用	592,789.86	313,192.98
管理费用	106,565,188.05	16,537,146.15
财务费用	256,306.59	1,027,737.16
营业外支出	220,893.13	824,920.83
往来款项	44,046,278.55	110,636,340.00
被冻结资金	531,564.45	
合计	152,213,020.63	129,339,337.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尽调咨询费	550,000.00	
合计	5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收回融资保证金		7,5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融资租赁手续费与保证金		99,007.93
支付融资保证金		7,500,000.00
支付融资居间费	8,131,677.23	2,606,000.00
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7,386,467.89	
合计	15,518,145.12	10,205,007.9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504,179.20	-500,137,707.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162,591.76	43,382,817.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485,555.19	57,002,828.21
使用权资产折旧	7,481,552.28	1,325,404.17
无形资产摊销	1,376,458.69	1,521,771.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93,780.65	539,747.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167.17	-77,594.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0.00	130,029.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13,513.46	14,564,954.4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998,400.01	113,683,766.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918,682.99	128,578,536.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96,850.33	-10,982,509.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4,187.64	-271,872.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98,109.33	-4,057,367.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103,313.30	99,818,016.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126,095.79	-18,896,929.26
其他	-40,720,674.24	25,379,77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1,327.97	-48,496,335.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6,876,497.40	105,912,253.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5,912,253.07	18,410,923.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964,244.33	87,501,329.19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00,000.00
其中：	
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	1,8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800,000.00

其他说明：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655,625.02
其中：	
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	10,655,625.02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3,669,906.96
其中：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圣坤仁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83,669,906.96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73,014,281.94

其他说明：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6,876,497.40	105,912,253.07
其中：库存现金	13,947.05	3,160.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6,862,544.92	105,909,092.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4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76,497.40	105,912,253.07
----------------	----------------	----------------

其他说明：

注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其他”项金额主要包含业绩对赌相关的股权补偿收益和子公司银行账户本年新增被冻结资金。

注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1,564.45	ETC 业务保证金、安徽生源原股东章丽佩诉讼借贷纠纷司法冻结
合肥市永聚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其项下的电站资产	86,749,353.96	1、因天津泽悦《债务清偿协议》及补充协议新增质押担保 2、因浙江千虹实业有限公司借款协议新增质押
合肥市永聚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	28,841,245.93	1、因天津泽悦《债务清偿协议》及补充协议新增质押担保 2、因浙江千虹实业有限公司借款协议新增质押
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其项下的电站资产	37,947,896.21	1、因天津泽悦《债务清偿协议》及补充协议新增质押担保 2、因浙江千虹实业有限公司借款协议新增质押
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13,248,500.10	1、因天津泽悦《债务清偿协议》及补充协议新增质押担保 2、因浙江千虹实业有限公司借款协议新增质押
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及其项下的电站资产	200,005,869.06	1、因天津泽悦《债务清偿协议》及补充协议新增质押担保 2、因与青岛博扬及海南盈飞签订《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质押担保
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账款	26,620,163.82	1、因天津泽悦《债务清偿协议》及补充协议新增质押担保 2、因与青岛博扬及海南盈飞签订《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质押担保
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其项下的固定资产	99,069,747.05	1、因与青岛博扬及海南盈飞签订《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质押担保 2、因东莞瑞禾融资纠纷被冻结，东莞瑞禾债权转让给天津泽悦，执行程序一并转让 3、因浙江千虹实业有限公司借款合同被质押
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全部资产	68,887,521.17	1、为东莞瑞禾融资事项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债权已转让天津泽悦 2、原科恩斯相关债权转让给青岛博扬，现因《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给海南盈飞
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全部资产	33,062,641.62	为东莞瑞禾融资事项承担连带担保责

		任，债权已转让天津泽悦
湖州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其项下的固定资产	40,474,078.81	湖州晶盛光伏电站售后回租融资事项被质押/担保
湖州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451,548.78	湖州晶盛光伏电站售后回租融资事项被质押/担保
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		1、因原科恩斯借款合同纠纷被轮候冻结，后相关债权转让给青岛博扬，现因《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给海南盈飞 2、因东莞瑞禾融资纠纷被冻结，东莞瑞禾债权转让给天津泽悦，执行程序一并转让
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派生权益		1、因与青岛博扬及海南盈飞签订《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质押担保 2、为东莞瑞禾融资事项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债权已转让天津泽悦
新昌县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派生权益		因与青岛博扬及海南盈飞签订《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质押担保
攀枝花君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派生权益		因与青岛博扬及海南盈飞签订《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质押担保
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 30%股权	77,306,008.77	因原科恩斯借款合同纠纷被轮候冻结，后相关债权转让给青岛博扬；青岛博扬同意将青海锦泰全部股权置换为上海中锂 30%股权，后因《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给海南盈飞，相关质押手续尚在办理中
深圳市兆中海智慧停车充电投资有限公司 82%股权		因原科恩斯借款合同纠纷被轮候冻结，后相关债权转让给青岛博扬，现因《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给海南盈飞
中海物贸（深圳）有限公司 20%股权		因原科恩斯借款合同纠纷被轮候冻结，后相关债权转让给青岛博扬，现因《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给海南盈飞
深圳市乐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36%股权	275,372.83	因原科恩斯借款合同纠纷被轮候冻结，后相关债权转让给青岛博扬，现因《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给海南盈飞
深圳市中小微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19%股权	180,736,112.88	因原科恩斯借款合同纠纷被轮候冻结，后相关债权转让给青岛博扬，现因《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给海南盈飞
清远市兆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因原科恩斯借款合同纠纷被轮候冻结，后相关债权转让给青岛博扬，现因《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给海南盈飞
深圳兆新商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		因原科恩斯借款合同纠纷被轮候冻结，后相关债权转让给青岛博扬，现因《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给海南盈飞
深圳兆新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		因原科恩斯借款合同纠纷被轮候冻结，后相关债权转让给青岛博扬，现因《债务延期及债权转让协议》转让给海南盈飞
合计	894,207,625.44	

其他说明：

##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63,415.97	6.9646	2,531,046.86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116,770.94	6.9646	7,777,862.89
欧元			
港币	1,308.75	0.8933	1,169.07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400,645.96	6.9646	2,790,338.85
港币	2,917.03	0.8933	2,605.7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境外全资子公司彩虹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和境外全资孙公司香港兆新实业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60、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透明玻璃隔热的纳米涂料研	264,425.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68,250.00

发			
深圳市商务局外贸优质增长扶持计划事项资助	260,000.00	其他收益	26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企业研发资助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代扣个税返还手续费	67,704.63	其他收益	67,704.63
江西省光伏发电市市级度电补贴	6,460,523.91	其他收益	6,460,523.91
合肥市光伏发电市市级度电补贴（合肥永聚）	3,286,592.93	其他收益	3,286,592.93
合肥市光伏发电市市级发电补贴（合肥晟日）	2,505,486.37	其他收益	2,505,486.37
土地返还款	2,838,000.00	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	72,0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稳岗补贴	39,600.00	其他收益	39,6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留工培训补贴	77,375.00	其他收益	77,375.00
深圳市商务局外贸处深港跨境水路运输补贴	856.00	其他收益	856.00
深圳市罗湖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防疫消杀补贴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扩岗补贴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社保局失业津贴	1,518.90	其他收益	1,518.90
一次性留工补助	2,500.00	其他收益	2,500.00
合计	16,017,582.74		13,055,407.74

##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61、其他

公司从事光伏电站业务，报告期内各电站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

电站项目名称	电站规模	所在地	进展情况
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 35MW 并网光伏项目	35MW	江西省新余市	已并网
安徽省庐江县白湖镇胜利圩种养殖基地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20MW	安徽省庐江县	已并网
安徽省庐江县白湖镇梅山村养殖基地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20MW	安徽省庐江县	已并网
攀枝花学院 2.1MW 太阳能屋顶光伏电站	2.1MW	四川省攀枝花市	已并网
浙江金洲 4.5MW 屋顶分布式发电站	4.5MW	浙江省湖州市	已并网
湖州市吴兴区科创园 3.01MW 屋顶分布式发电站	3.01MW	浙江省湖州市	已并网
浙江久立特材料科技一期 1.76MW 屋顶分布式发电站	1.76MW	浙江省湖州市	已并网
浙江织里童装城 0.8MW 屋顶分布式发电站	0.8MW	浙江省湖州市	已并网
石嘴山市惠农区 20MW 光伏电站	20MW	宁夏石嘴山市	已并网
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1.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MW	浙江省金华市	已并网
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14.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4.5MW	浙江省兰溪市	已并网

电站项目名称	电站规模	所在地	进展情况
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6.9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95MW	浙江省义乌市	已并网
新昌县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1.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MW	浙江省新昌县	已并网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发挥价格杠杆作用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13]1638 号》四、其他规定（二）光伏发电项目自投入运营起执行标杆上网电价或电价补贴标准，期限原则上为 20 年。国家根据光伏发电发展规模、发电成本变化情况等因素，逐步调减光伏电站标杆上网电价和分布式光伏发电电价补贴标准，以促进科技进步，降低成本，提高光伏发电市场竞争力。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12.94 %	股权稀释	2022 年 06 月 30 日	财务交接完成	不适用	47.06 %	29,184,591.99	50,540,613.06	21,356,021.07	股权评估	0

其他说明：

注：本报告期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因兆新股份对其丧失控制权，2022 年 7 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详见本附注十六、2、（9）非全资子公司因股权被动稀释丧失控制权。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1、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新设子公司兆新颐和（成都）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 2、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新设子公司海南兆核贸易有限公司；
- 3、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兆新商业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作为普通合伙人、子公司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深圳市兆新绿碳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后更名为深圳市禾新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兆中海智慧停车充电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82.00%		设立
清远市兆新科技有限公司	清远市	清远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兆新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批发业	100.00%		设立
香港兆新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批发业		100.00%	设立
深圳兆新商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批发业	100.00%		设立
彩虹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	马鞍山市	制造业	69.23%		收购
南京恒逸佳贸易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零售业		100.00%	收购
安徽德嘉联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	马鞍山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1.00%	收购
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合肥市永聚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光伏发电		100.00%	收购
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新余市	新余市	光伏发电		100.00%	收购
攀枝花君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攀枝花市	攀枝花市	光伏发电		100.00%	收购
肥西国胜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光伏发电		90.00%	收购
湖州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湖州市	湖州市	光伏发电		100.00%	收购
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	石嘴山市	石嘴山市	光伏发电		100.00%	收购
广东中诚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揭阳市	揭阳市	贸易		60.00%	设立
合肥晟日太阳	合肥市	合肥市	光伏发电		100.00%	收购

能发电有限公司						
新昌县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昌县	新昌县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义乌市	义乌市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华市	金华市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兰溪市	兰溪市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深圳市禾新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	深圳市	商务服务业		86.18%	新设
兆新颐和（成都）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新设
海南兆核贸易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批发业	100.00%		新设

##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	30.77%	-4,351,485.35	0.00	31,225,394.98
广东中诚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	-407,248.24	0.00	-3,430,245.31
深圳市禾新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2%	-251,931.55	0.00	16,470,847.77

##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	18,716,941.48	124,103,165.63	142,820,107.11	34,147,712.84	7,139,176.21	41,286,889.05	22,298,539.24	78,223,553.29	100,522,092.53	52,225,319.32	7,682,396.74	59,907,716.06
广东中诚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71,286.48	0.00	11,471,286.48	20,046,899.76	0.00	20,046,899.76	12,503,407.08	0.00	12,503,407.08	60,899.76	0.00	60,899.76
深圳市禾	119,231,65	25,852.87	119,257,50	76,260.55	0.00	76,260.55						

新控 股合 伙企 业 (有 限合 伙)	0.61		3.48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 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安徽生源 化工有限 公司	28,724,26 0.54	- 14,141,97 3.85	- 14,141,97 3.85	- 8,823,012 .74	23,452,15 6.52	- 8,178,815 .52	- 8,178,815 .52	- 10,518,46 5.50
广东中诚 永晟新能 源有限公 司	0.00	- 1,018,120 .60	- 1,018,120 .60	12,222.23	369,358.4 2	- 159,814.4 3	- 159,814.4 3	- 32,274.30
深圳市禾 新控股合 伙企业 (有限合 伙)		- 818,757.0 7	- 818,757.0 7	- 119,987,1 17.80				

其他说明：

##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理方 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新彩再 生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贸易	45.00%		权益法
上海中锂实业 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资源、加工	30.00%		权益法
河北兆腾气雾 剂科技有限公 司	廊坊市	廊坊市	制造、贸易	47.06%		权益法
上海摩睿企业 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	上海市	上海市	商务服务业		39.73%	权益法
深圳市日新房 地产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深圳市	深圳市	房地产开发	45.00%		权益法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	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摩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市日新房地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	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04,332,230.80	9,534,067.91	11,865,560.94	14,407,363.81	2,392,197,051.27	147,422,375.01
非流动资产	84,014,287.13	80,424,440.19	511,605.36	185,620,000.00	2,168,134,291.97	81,479,506.11
资产合计	488,346,517.93	89,958,508.10	12,377,166.30	200,027,363.81	4,560,331,343.24	228,901,881.12
流动负债	307,808,946.93	30,022,005.04	3,025,577.25	10,000.00	1,311,526,536.65	70,032,978.23
非流动负债	15,407,572.20	0.00	0.00	0.00	1,134,452,278.06	1,504,000.00
负债合计	323,216,519.13	30,022,005.04	3,025,577.25	10,000.00	2,445,978,814.71	71,536,978.23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913,646.69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5,129,998.80	59,936,548.06	10,265,235.74	200,017,363.81	2,114,352,528.53	157,364,902.8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9,538,999.64	28,205,540.15	4,078,378.16	90,007,813.71	208,898,029.82	47,209,470.8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9,118,102.90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7,306,008.76	49,561,561.22	20,883,004.93	70,881,897.10	442,126,553.82	74,976,48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31,306,312.85	0.00	5,705,362.69	0.00	312,006,576.79	254,461,493.88
净利润	7,765,095.91	2,793,240.47	3,693,931.22	17,363.81	481,759,891.51	4,306,291.1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7,765,095.91	2,793,240.47	3,693,931.22	17,363.81	481,759,891.51	4,306,291.1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的股利						
-----	--	--	--	--	--	--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市场风险

#####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本报告七、59、外币货币性项目所述资产或负债为外币余额外，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

#####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 （3）其他价格风险

公司基本不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较低。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产损失的风险。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公司将银行借款、非金融机构借款以及融资租赁作为资金来源，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0.00 元。本报告期偿还非金融机构借款本金 2.15 亿元，银行长期借款本金 0.4375 亿元，支付各项利息和融资咨询费用 0.78 亿元，新增非金融机构借款 2.28 亿元。

### （二）金融资产转移

本期金融资产转移为应收票据背书，期末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参见附注 3、“应收票据”。

(三) 本期未发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1,011,485.71	181,011,485.71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60,100.02	15,360,100.0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为公司持有的权益工具投资，主要采用市场法、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进行估值计量。其中：深圳市乐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中海物贸（深圳）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相对前期有所好转，深圳市中小微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营环境稳定，所以公司以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其中深圳市乐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深圳市中小微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0.00 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公司确认的安徽生源业绩对赌相关的业绩补偿股份，根据评估的安徽生源的股权价值测算确认每股价值，对其进行计量。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陈永弟	-	-	-	25.84%	25.8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陈永弟先生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其持有的 486,007,100 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2%）被司法裁定执行并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完成过户。详见本附注十五、1、（1）原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裁定执行暨控制权发生变更。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永弟。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爵丰实业有限公司	与本企业受同一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炬丰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企业受同一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捷德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本企业受同一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蓝色大禹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本企业受同一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兆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李化春先生担任董事
深圳嘉德森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蒋辉先生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深圳嘉德森医疗供应链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蒋辉先生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商联晨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蒋辉先生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凯富盈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蒋辉先生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乐壳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蒋辉先生担任执行董事
安必快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蒋辉先生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深圳市易达恒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蒋辉先生担任董事长
深圳众利源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蒋辉先生担任执行董事
深圳市宝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蒋辉先生担任董事长
深圳市宝积英才商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蒋辉先生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香港汇通盈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余德才先生担任执行董事
陈永弟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李化春	董事长、非独立董事、总经理
郭健	副董事长、非独立董事、副总经理
刘公直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黄炳涛	非独立董事
高玉霞	非独立董事
蒋辉	独立董事
黄士林	独立董事
薄静静	独立董事
吴俊峰	职工代表董事
余德才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沈冬儿	职工代表监事
余晓林	职工代表监事
张小虎	财务总监
黄敏敏	原职工代表监事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州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3,457,494.62	2018年06月26日	2028年06月26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注1）	209,903,234.40	2021年08月15日	2025年08月15日	否
合肥市永聚太阳能电	340,976,363.40	2021年08月15日	2026年08月15日	否

力开发有限公司（注 1、3）				
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注 1、4）	276,856,180.97	2021 年 06 月 24 日	2026 年 08 月 15 日	否
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注 1、3）	340,976,363.40	2021 年 08 月 15 日	2025 年 08 月 15 日	否
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注 1、2、4）	351,004,076.05	2021 年 06 月 24 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否
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1、4）	276,856,180.97	2021 年 04 月 15 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否
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1）	209,903,234.15	2021 年 08 月 15 日	2025 年 08 月 15 日	否
新昌县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4）	66,952,946.82	2021 年 04 月 15 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否
攀枝花君晟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4）	66,952,946.82	2021 年 06 月 24 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否
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注 4）	66,952,946.82	2022 年 03 月 10 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否
李化春（注 1、2、4）	351,004,076.05	2021 年 08 月 15 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否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为公司与天津泽悦的债务提供担保，担保本金及利息合计 209,903,234.40 元。

注 2：为公司与浙江千虹的债务提供担保，担保本金及利息合计 74,147,894.83 元。

注 3：为公司与浙江千虹的债务提供担保，担保本金及利息合计 131,073,129.00 元。

注 4：为公司与海南盈飞的债务提供担保，担保本金及利息合计 66,952,946.82 元。

##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257,712.37	10,194,900.00

## (3) 其他关联交易

详见本附注十六、2、（5）关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兆新能源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拆迁补偿事项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50,592,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22 年 7 月 22 日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7 元/股，第一个行权期为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



	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行权期为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两个行权期行权比例各为 5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 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结合考核指标确定的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5,151,8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5,151,800.00

其他说明：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1) 资本承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9,225,000.00	28,662,874.84
—对外投资承诺		56,156,835.00
合计	9,225,000.00	84,819,709.84

####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022 年		1,361,880.00
2023 年		
2024 年		
以后年度		
合计		1,361,880.00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以前年度发生资产负债表日仍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021 年，公司出售全资孙公司围场公司、永新海鹰、河南协通、佛山中盛、惠州中至正 100% 股权给天津泽裕，根据子公司深圳永晟与天津泽裕签订的《结算协议书》第二点第 2 项约定，深圳永晟或将于在低于其他报价 10%（含）范围内优先转让宁夏揭阳、新余德佑、合肥永聚、合肥晟日四个电站给天津泽裕，若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没有转让以上四个项目之一给对方，则要求退回 1,641.00 万元减免款。上述事项，天津泽裕已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回函同意上述电站转让事项延期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详见附注十六、2、（2）出售电站资产的事项进展。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利润分配方案	无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1) 原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裁定执行暨控制权发生变更

2023 年 1 月 14 日兆新股份收到《执行裁定书》[(2021)粤 03 执恢 633 号之二]及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丰银行”)发来的《通知函》。恒丰银行作为该信托项目的唯一委托人及受益人,拥有信托项目所持有证券的权利。若本次权益变动股份变更过户登记完成,恒丰银行将成为该信托项目持有公司 486,007,100 股股票的唯一受益人。

2023 年 2 月 14 日,兆新股份收到恒丰银行书面通知并查询核实,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陈永弟先生持有的 486,007,100 股公司股票已过户至“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恒丰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702 期”名下。

本次权益变动后,陈永弟先生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恒丰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702 期”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恒丰银行将仅对上市公司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 (2) 全资子公司深圳永晟增资扩股公司放弃部分优先认购权暨对外担保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永晟增资扩股公司放弃部分优先认购权暨对外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永晟新增注册资本 53,551.6802 万元,公司部分放弃对深圳永晟增资所享有的优先认购权。公司及投资方浙江千虹实业有限公司同意以合计 60,000 万元现金增资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53,551.6802 万元,对应标的公司 51.7330% 的股权,其中公司增资 25,000 万

元（其中包含公司对标的公司剩余债权及部分自有资金）认购标的公司 22,313.2001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对应 21.5554% 的股权；浙江千虹增资 35,000 万元现金认购标的公司 31,238.4801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对应 30.1776% 的股权。前述增资款中，53,551.6802 万元计入标的公司的新增注册资本（其中公司占 22,313.2001 万元，浙江千虹占 31,238.4801 万元），剩余 6,448.3198 万元作为溢价进入标的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分部信息

####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公司确定了两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精细化工、光伏业务。这些报告分部是以行业为基础确定的。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精细化工	光伏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86,082,483.51	106,604,809.00	0.00	292,687,292.51
主营业务成本	165,909,417.52	45,084,679.26	-68,820.48	210,925,276.30
资产总额	2,013,225,332.59	915,565,949.74	-966,498,500.76	1,962,292,781.57
负债总额	635,391,986.38	342,451,141.20	-250,703,070.09	727,140,057.49

###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1）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计划授予管理层及核心员工共计 18,824.00 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预留部分 3,764.80 万份。预留部分的授予对象将在 2023 年度明确，2023 年将按照《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 （2）出售电站资产的事项进展

2021 年为减轻公司债务负担、提高运营和管理效率，推动公司健康发展，公司将全资孙公司佛山市中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中盛”）、惠州中至正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中至正”）、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圣坤仁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围场公司”）、永新县海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新海鹰”）、河南协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协通”）100%股权转让给天津泽裕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泽裕”）。2021 年 12 月 14 日，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天津泽裕签订结算协议书，双方确认相关损益 8,041.24 万元，对交易中涉及的工程消缺、电费损失等扣款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同时深圳永晟承诺在低于其他报价 10%（含）范围内优先转让宁夏揭阳、新余德佑、合肥永聚、合肥晟日四个电站之一给天津泽裕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若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没有转让以上四个项目之一给对方，则要求退回 1,641.00 万元减免款。兆新股份 2021 年末针对未尽事宜计提预计负债 4,746.30 万元。

2022 年公司持续协助天津泽裕开展电站资产消缺工作，基于公司前次电站出售经验，上述股权交割过程中可能涉及电站相关税费事项正在持续处理中，公司已获取河南协通、围场公司的完税证明，但各地政策未明确且存在执行差异，仍需与交易对手方核对确认公司应承担的部分。基于目前公司电站运营现状及光伏行业相关政策规定暂不涉及其他税费。如有后续政策变化，公司将对涉税事项重新评估。

对于后续出售电站的承诺，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与天津泽裕达成一致意见，将转让电站的期限自 2022 年 8 月 31 日延期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前。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天津泽裕电站交易的股权转让款余额为 4,860.50 万元。

2022 年 1 月，公司与中核汇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汇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向中核汇能出售孙公司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由于江西省水利厅政策变化及外部环境的不利变化影响交割进度，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尚未向交易对手方中核汇能交割新余德佑电站，后续公司将与居间商一同对现有影响因素进行梳理解决，加快电站处置交易进度。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电站交易未实质完成，公司仍享有新余德佑 100% 股东权益。按照协议居间方仍需提供相应服务确保电站最终完成交割并收到交易款项，所以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尚未支付居间方协议约定的服务费。

### （3）出售持有的青海锦泰全部股权并支付居间费用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青海锦泰全部股权的议案》，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对手方为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金路”），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50,159.00 万元。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在处置青海锦泰股权的过程中，兆新股份引入居间商为公司寻找潜在购买方并协调交易双方促成交易，并签订居间协议支付股权转让的居间费用。在后续办理股权交割过程中，因外部环境的不利变化及各方意见分歧导致股权交割进度有所拖延，且新金路曾有意通过收购青海锦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世文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进一步谋求成为标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后因收购时间及条款未达成一致。新金路现放弃进一步收购意向，同时提出转让其收购公司持有的青海锦泰全部股权的合同权益。

2022 年 11 月，兆新股份与新金路、青海霖航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霖航”）达成《合同权利义务概括转移协议》，由青海霖航受让新金路《股权转让协议》下的权利和义务，继续收购兆新股份持有的青海锦泰股权。本次合同权利义务概括转移交易中，青海霖航的关联公司富康财富金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富康金控”）实现了交易方案确定、交易的促成和协议条款的设定，兆新股份、原居间商以及富康金控达成协议约定原居间协议中 690.00 万元居间费用让渡于富康金控（本期冲减青海锦泰股权处置的投资收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居间费用仍有 800.00 万元未支付。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各方的努力下，兆新股份持有青海锦泰的股权已完成转让，青海霖航已成为青海锦泰股东，青海锦泰已办结相应的工商变更和公司章程变更。兆新股份股权过户完成后不再持有青海锦泰任何股权。为实现后续股权转让款的顺利收回，兆新股份与青海锦泰的股东青海富康矿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康矿业”）签订了股权质押合同，富康矿业将其持有青海锦泰的 8.8793% 股权质押给兆新股份，作为后续青海霖航支付股权转让款的担保。

2023 年 3 月 30 日，青海霖航贸易有限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向兆新股份支付股权转让款 1,500.00 万元。

### （4）与深圳市灏月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合伙协议成立合伙企业

2022 年 11 月，公司与深圳市灏月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灏月”）签订合伙协议，双方约定成立合伙企业并指定合伙企业作为城市更新项目的实施主体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兆新能源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进行后续开发。双方约定：（1）兆新股份出资 18,000.00 万元占合伙份额比例 45%，应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实缴 15,000.00 万元，2023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实缴 3,000.00 万元；深圳灏月出资 22,000.00 万元占合伙份额比例 55%，应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实缴 5,000.00 万元，剩余出资在该城市更新项目完成专项规划审批工作，并由本合伙企业或本合伙企业指定的适当主体取得该城市更新项目的实施主体资格后完成实缴。（2）双方约定合伙企业取得的可分配收入，在合伙人间按以下顺序及比例进行分配：（i）返还合伙人之累计实缴出资等值的收益 返还截至分配时点各合伙人（包含普通合伙人）的累计实缴出资等值的收益（按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同步返还），包括但不限于（A）截至该时点所有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B）包括筹建费用和合伙企业营运费用在内的所有已发生费用，直至各合伙人均收回与其实缴出资等值的收益；（ii）剩余收益的分配 以上分配之后的余额按 35% 的部分分配给有限合伙人，65% 的部分分配给普通合伙人。（3）合伙企业或本合伙企业指定的适当主体最终取得该城市更新项目的实施主体资格后，兆新股份承诺将其上市公司总部迁移至该城市更新项目所处地块。（4）因房地产业务不是兆新股份的优势业务，所以兆新股份在本合伙企业内不寻求增资机会。兆新股份不具备其他对本合伙企业的权利义务，兆新股份不向本合伙企业提名或委派代表，不参与本合伙企业的土地规划、开发、投资等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2022 年 12 月 6 日，合伙双方已按照合伙协议约定成立了深圳市日新房地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取得营业执照。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伙双方已按照合伙协议约定的出资时间履行了出资义务。2023 年 1 月 9 日，兆新股份履行了剩余的出资义务，实缴出资 3,000.00 万元。

#### **(5) 关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兆新能源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拆迁补偿事项**

2022 年 6 月，因标的土地未达到交付条件，涉及的压覆矿问题未能及时解决，公司与深圳市联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城市更新项目搬迁补偿协议难以实施，经公司与联玺投资友好协商，双方签署《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兆新能源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拆迁补偿安置协议的补充协议》终止了项目合作，2022 年 7 月兆新股份向深圳联玺支付违约金 1,318.00 万元。

2022 年 11 月 14 日，经过多方努力，兆新股份收到《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1)粤 19 执恢 297 号之三），其持有的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24 处房屋建筑物解除抵押。

2022 年 12 月 6 日，根据《深圳经济特区城市更新条例》等相关政策，兆新股份与深圳市日新房地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日新”）签订《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兆新能源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搬迁补偿协议》，协议约定：（1）深圳日新或其指定方对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兆新能源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下称“本项目”）进行整体拆除重建类城市更新，并负责申请实施主体资格确认、本项目的专项规划申报审批、后续具体开发与建设等事宜，兆新股份予以相应配合。（2）双方同意在搬迁补偿协议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由兆新股份委托深圳日新或深圳日新指定方申请办理不动产预告登记。（3）双方一致同意，就兆新股份持有本项目更新范围内全部土地使用权及物业权益，深圳日新予以补偿的搬迁补偿款总价为人民币 18,562.00 万元。（4）协议约定双方签署搬迁物业移交确认书视同移交完成，视为兆新股份完成全部权益移交工作。双方约定移交后，深圳日新自行管理、使用和处置，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毁损灭失、管理、使用和处置责任。

因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兆新能源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所在地涉及矿泉水采矿区存在重叠情况，为保证兆新能源项目工程建设顺利进行，同时确保深圳益力泉饮品有限公司的合法权益依法得到保护，兆新股份在居间商江西殷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协调下，兆新股份与深圳益力泉饮品有限公司达成《互不影响协议》，协议约定在本项目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后 30 日内，公司向深圳益力泉一次性支付人民币 60.00 万元的补偿费及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水质保障保证金，该保证金后续满足一定条件可以退回。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兆新股份（乙方）已向深圳日新（甲方）移交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下的包括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等物业所有资产，并已签署移交确认书。深圳日新已向兆新股份支付了搬迁补偿协议约定的 18,562.00 万元搬迁补偿款。因项目需先行完成专项规划申报审批再进行实施主体确认同时办理搬迁补偿协议备案，备案后申请被搬迁物业的注销预告登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暂未完成预告登记，双方约定项目涉及资产的产权证书未完成注销登记前，被搬迁物业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税费，兆新股份在“（1）过渡期结束后；（2）产权证名称登记为甲方后；（3）过渡期超过两年限期后”范围内承担，公司已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双方签订移交确认书，按搬迁补偿协议约定，相关资产的权利及风险报酬已发生转移，深圳日新享有城市更新项目下资产权益并承担资产毁损灭失风险。

公司本次搬迁补偿交易已向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申请税收减免核准事项，已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收到税局受理通知书（深宝税 税通(2023)50050 号），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土地增值税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6]21 号）第一、四条。

#### **(6) 原有债务清偿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累计清偿了天津泽悦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天津泽悦”）本息合计 19,016.81 万元，剩余本金 20,585.25 万元双方已达成展期协议，约定 2023 年 8 月一次性清偿本金 20,585.25 万元。

2022 年 2 月 15 日，公司继续向青岛博扬基业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青岛博扬”）借款 5,500 万元（以下简称“第二笔债权”）用于补充资金流动性，借款利率 15.4%/年。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归还第二笔债权本金 2,000 万元，剩余 3,500 万元于 2022 年 4 月、8 月、9 月、11 月已清偿本金及利息。2022 年公司未清偿青岛博扬原有债务剩余本金 6,481.79 万元，青岛博扬于 2022 年 4 月将其持有对兆新股份的债权转让给青岛博扬全资子公司海南盈飞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已按照协议约定计提归属各期的利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笔债务剩余本金 6,481.79 万元。

#### **(7) 本年度新增的债务情况**

兆新股份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2022 年 2 月 15 日、2022 年 6 月 1 日，与浙江千虹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千虹”）签订 3 份《借款协议》，共计借款金额 18,000.00 万元（借款 2,500.00 万元展期后降为年利率 15.40%、3,500.00 万元年利率为 15.40%、12,000.00 万元年利率为 14.80%）上述债务因公司出售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事项原交易对手方转让协议权利并变更交易执行人，对应的回款有所推迟，导致公司原定还款计划需适度顺延。公司与浙江千虹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签署了《债权延期协议（二）》，浙江千虹同意给予公司上述债务全部本金及利息延长还款，即公司应于 2023 年 1 月 15 日一次性清偿全部本金及利息合计人民币 20,641.10 万元。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与浙江千虹达成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与浙江千虹共同增资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款项优先偿还浙江千虹的到期债务，浙江千虹与公司协商一致同意自增资扩股协议生效之日起，浙江千虹不再追究公司上述债务的违约责任。

因日常经营短期流动性需要，兆新股份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与广东秦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 1,800.00 万元，日利率为 0.0406%，折算年化利率约 14.6%，兆新股份应于 2023 年 3 月 3 日一次性偿还本金及利息 1,865.7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笔债务已清偿完毕。

#### **(8) 安徽生源业绩对赌进展**

2021 年 4 月 26 日，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债转股、货币形式认购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 69.23% 的股权，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将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兆新股份与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原股东青岛嘉愉佳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嘉愉佳悦”）、和县特安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及补充协议，协议中原股东承诺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扣除兆新股份在安徽生源的新项目损益后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300 万元、800 万元、1,000 万元，未实现净利润差额部分由原股东以其持有安徽生源的股份补偿兆新股份，差额即为补偿兆新股份的股份数额，补偿上限以原股东持有股权份额为准。

2022 年度，根据增资扩股协议约定，兆新股份向安徽生源增资 5,150.00 万元，少数股东青岛嘉愉佳悦同比例增资 2,289.97 万元（其中兆新股份为清偿青岛嘉愉佳悦前期债权受让债务代付增资款 1,242.19 万元，青岛嘉愉佳悦债转股 1,046.78 万元）。

2021 年度，安徽生源化工经营结果扣除兆新股份在安徽生源的新项目损益后净利润为-666.74 万元，应补偿兆新股份 966.74 万股。2022 年度，由于部分车间未投入生产，以及外部环境的不利变化、行业供需等影响，安徽生源化工经营结果扣除兆新股份在安徽生源的新项目损益后净利润为-1,027.52 万元，与 2022 年业绩承诺的 800.00 万元净利润相差较大，应以其持有的安徽生源股权补偿兆新股份。截至 2022 年末，安徽生源原股东持有安徽生源股份 4,853.15 万股，累计应补偿兆新股份股权数量为 2,794.26 万股，如 2023 年度安徽生源经营结果扣除兆新股份在安徽生源的新项目损益后净利润低于-1,058.89 万元，安徽生源原股东将以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补偿给兆新股份。

2022 年末，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安徽生源的整体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并参考评估结果确认了归属于兆新股份的业绩补偿股权价值，兆新股份母公司对安徽生源股权投资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业绩对赌方对经营数据暂未完成确认，公司根据安徽生源 2022 年度经审计的经营结果，按照增资扩股协议中业绩承诺条款约定的权利，基于谨慎性原则判断确定最有可能收到股权的价值，公司将持续督导和协调业绩对赌方履行相关对赌协议条款，业绩对赌期结束或适当时间进行应补偿股权的交割和最终确认。上期和本期已确认的业绩补偿见附注七、2、交易性金融资产。

#### **(9) 非全资子公司因股权被动稀释丧失控制权**

2020 年 11 月 20 日，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市正成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关于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各股东一致同意：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200.00 万元，并同意由林立成先生认购 1,200.00 万元，其中 75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 45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由中盛泰金（深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购 1,000.00 万元，其中 625.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 37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2022 年 1 月 25 日，廊坊市正成新材料有限公司、林立成先生、中盛泰金（深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期限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计持有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 52.94%，各方股东已履行协议约定出资。2022 年 6 月 13 日，林立成、中盛泰金（深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廊坊市正成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三方约定各方确定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6 月 14 日，河北兆腾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并形成决议，新增股东林立成、中盛泰金（深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原股东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市正成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股东协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确认新增股东的投资和增资后各方持股比例。至此三方股东持有河北兆腾表决权份额为 52.94%，超过兆新股份持有股权份额 47.06%，公司丧失对河北兆腾的控制权。2022 年 6 月 30 日，

兆新股份将其持有并管理的河北兆腾财务资料及管理权限移交至河北兆腾自行管理。2022 年 6 月 30 日，因不具有对参股公司河北兆腾的控制权，兆新股份不再将河北兆腾纳入合并范围。因原股东廊坊市正成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河北兆腾的股权份额被司法冻结，林立成先生、中盛泰金（深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知悉该股权受限事由并协议约定增资两股东承诺不因工商未变出资股东身份而目标公司返还出资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河北兆腾暂未完成工商变更。

#### （10）本年新增股权投资

##### ①设立深圳市禾新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年 6 月 9 日，深圳兆新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兆新商业）、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安徽生源）和深圳市兆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为深圳兆合）签订合伙协议成立深圳市兆新绿碳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更名为深圳市禾新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协议约定普通合伙人兆新商业认缴出资 6,880.00 万元，持有份额比例 57.3333%，有限合伙人安徽生源认缴出资 5,000.00 万元，持有份额比例 41.6666%，普通合伙人深圳兆合认缴出资 120.00 万元，持有份额比例 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各方已完成出资。合伙企业产生的亏损先由有限合伙人即安徽生源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然后由普通合伙人按其认缴出资比例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除合伙协议另有规定的情形外，合伙企业收益扣除合伙费用，偿还合伙企业债务和应付款项以及弥补合伙企业亏损后有盈余的，应优先按照盈余金额的 20%给普通合伙人深圳兆合、15%给普通合伙人兆新商业，剩余部分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在各合伙人（包括普通合伙人）之间分配。合伙协议中对收回投资的约定为除法律另有规定或全体合伙人达成书面一致意见的情形外，有限合伙人在其完成实缴义务之日起 5 年内，不能要求收回其对本合伙企业的投资；有限合伙人完成实缴义务之日起 5 年后，若合伙企业流动资金达到合伙企业注册资本以上，有限合伙人可向普通合伙人要求收回其对本合伙企业的投资，有限合伙人要求收回其对合伙企业投资的回收期不应超过 2 年。上述投资决议经过了安徽生源的股东会与董事会的审批。

##### ②参与投资上海摩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22 年 4 月 28 日，深圳兆新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新商业”）通过与郑开宇、徐青岚上海摩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摩睿”）签订合伙份额转让协议及增资协议，获得 39.73%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上海笃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笃码”）29.80%的股权。上海笃码主营与汽车销售店合作开展汽车轮胎回收业务。

2022 年 4 月 29 日，兆新商业分别向郑开宇和徐青岚支付了 1,110.02 万元、289.98 万元的合伙份额收购款，共计取得 24.14%的合伙份额，徐青岚不再持有合伙份额并退出合伙企业，2022 年 11 月 23 日上述合伙份额变动已完成工商变更。2022 年 4 月 29 日及 8 月 9 日，兆新商业分别向上海摩睿支付增资款 400.00 万元、1,100.00 万元，最终获得上海摩睿 39.73%合伙份额，上述增资获得的合伙份额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至此兆新商业持有上海摩睿 39.73%的合伙份额并完成了出资义务，上海摩睿的实际控制人郑开宇持有上海摩睿 60.27%的合伙份额。根据增资协议约定，自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兆新商业有权行使作为上海摩睿有限合伙人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有限合伙人义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摩睿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郑开宇先生暂未完成实缴出资。

##### ③设立兆新颐和（成都）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兆新股份在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设立兆新颐和（成都）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的会议，注册地和经营地为四川成都高新区南华路 1616 号 1 栋 2 单元 2 层 216 号，认缴出资额为 1,500.00 万元，在 2022 年 4 月 21 日已完成出资。

##### ④设立海南兆核贸易有限公司

兆新股份在 2022 年 7 月 28 日注册设立海南兆核贸易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2,000.00 万元，认缴出资时间为 2052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实际出资，注册地和经营地为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龙华路 13-1 号华典大厦九层 A510 号（租赁期限 2022 年 7 月 28 日-2023 年 7 月 27 日）。

#### （11）安徽生源原股东诉讼事项

2022 年 5 月，安徽生源原股东章丽佩向安徽省和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其与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诉讼请求包括：被告归还借款 1376.5 万元（暂时主张金额）以及相应利息 2018 年 8 月 4 日起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清日止。案由：自 2013 年 10 月自 2016 年 2 月，董红艳共出借 15,916,000 元给安徽生源经营使用，章丽佩出借 2,984,000 元给安徽生源用于经营，合计 1,890 万元。安徽生源、章丽佩以及董红艳于 2018 年 8 月 3 日进行书面确认，

明确被告尚欠章丽佩以及董红艳 1,890 万元。2018 年 8 月 3 日原告以及董红艳将该股权转让给案外人，但案外人未按转让协议约定支付对价，故 2022 年 1 月 17 日在案外人违约的情况下解除债权转让协议，并将通知邮寄送达给受让人的实际控制人常程，现原告章丽佩系合法债权人 1,890 万元的所有人。原告章丽佩与董红艳本是夫妻关系，双方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协议离婚，2020 年 7 月 7 日董红艳做出情况说明一份，明确将案涉协议中约定的本应转让给其本人的股权转让款 200 万元、债权转让款 1,010.52 万元，合计 1,210.52 万元全部归原告所有，现债权转让合同解除，其董红艳名下的债权相应归原告章丽佩所有。

2022 年 7 月，安徽省和县县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本案是因合同纠纷提起的诉讼，应由被告住所地或者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管辖，裁定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对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移送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处理。

2022 年 8 月，章丽佩上诉至马鞍山中级人民法院，请求撤销安徽省和县县人民法院（2022）皖 0523 民初 2558 号之一民事裁定，指令该院继续审理。2022 年 8 月 22 日，马鞍山中级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原审裁定正确，予以维持，判定驳回章丽佩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本案于 2023 年移送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受理，案号(2023)京 0105 民初 3168 号，截至报告日该案件未开庭审理。本案系安徽生源原股东与现中小股东青岛嘉愉佳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间的合同纠纷，对安徽生源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对该案件审理进展持续跟进中。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3,011.33	14.00%	1,613,011.33	100.00%	0.00	8,039,072.38	41.35%	8,039,072.38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04,908.49	86.00%	19,157.88	0.19%	9,885,750.61	11,404,766.61	58.65%	52.12	0.00%	11,404,714.49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9,904,908.49	86.00%	19,157.88	0.19%	9,885,750.61	11,398,432.15	58.62%	52.12	0.00%	11,398,380.03
组合 3（其他组合）						6,334.46	0.03%	0.00	0.00%	6,334.46
合计	11,517,919.82	100.00%	1,632,169.21	14.17%	9,885,750.61	19,443,838.99	100.00%	8,039,124.50	41.35%	11,404,714.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13,011.3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OCI Americas Inc.	1,151,197.33	1,151,197.33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深圳市源森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61,814.00	461,81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13,011.33	1,613,011.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9,157.8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904,592.05	19,111.97	0.19%
其中：6 个月以内	9,267,526.47		0.00%
7-12 个月	637,065.58	19,111.97	3.00%
1 至 2 年	173.85	17.39	10.00%
2 至 3 年	142.59	28.52	20.00%
3 年以上			
合计	9,904,908.49	19,157.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 1：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45,867.69
其中：6 个月以内	9,344,470.20
7-12 个月	701,397.49
1 至 2 年	36,141.53
2 至 3 年	45,102.21
3 年以上	1,390,808.39
3 至 4 年	928,994.39
5 年以上	461,814.00
合计	11,517,919.8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8,039,072.38	97,340.85		6,523,401.90		1,613,011.33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52.12	19,105.76				19,157.88
其中：						

组合 1 (账龄组合)	52.12	19,105.76				19,157.88
合计	8,039,124.50	116,446.61		6,523,401.90		1,632,169.21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523,401.9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辽宁润迪汽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6,523,401.9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内部审议程序	否
合计		6,523,401.90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476,757.46	21.50%	0.00
第二名	1,388,405.26	12.05%	0.00
第三名	1,151,197.33	9.99%	1,151,197.33
第四名	762,427.32	6.62%	0.00
第五名	461,814.00	4.01%	461,814.00
合计	6,240,601.37	54.17%	

注：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6,240,601.3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4.1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613,011.33 元。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42,438,388.69	391,228,417.46
合计	442,438,388.69	391,228,417.46

### (1)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中小微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332,413.70	14,332,413.70
减：坏账准备	-14,332,413.70	-14,332,413.70
合计	0.00	0.00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深圳市中小微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332,413.70	3 年以上	发生纠纷	预计较难收回, 计提全额坏账准备
合计	14,332,413.70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332,413.70	14,332,413.7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332,413.70	14,332,413.7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应收深圳市中小微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 3 年以上的股利 14,332,413.70 元，系按股东会决议约定于 2019 年前支付。本公司经与该公司多次诉讼，均无法达成资产回收的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判断该应收股利已发生信用减值，故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190,000,000.00	
保证金(押金)	3,092,098.55	2,275,570.00
往来款	250,893,579.43	389,335,619.56
其他	410,744.18	1,016,181.58
合计	444,396,422.16	392,627,371.14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值)	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965,230.50	433,723.18	1,398,953.68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647,334.93	70,718.04	718,052.97
本期核销			158,973.18	158,973.18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612,565.43	345,468.04	1,958,033.4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34,716,159.36
其中：6个月以内	431,582,232.09
7-12个月	3,133,927.27
1至2年	6,081,784.46
2至3年	690,469.09
3年以上	2,908,009.25
3至4年	1,149,576.00
4至5年	1,714,068.55
5年以上	44,364.70
合计	444,396,422.16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	433,723.18	70,718.04		158,973.18		345,468.04
按组合计提坏账	965,230.50	647,334.93				1,612,565.43
其中：组合1	965,230.50	647,334.93				1,612,565.43
合计	1,398,953.68	718,052.97		158,973.18		1,958,033.47

组合1：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58,973.18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海霖航贸易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190,000,000.00	6 个月内	42.75%	
合肥市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0	6 个月内	22.50%	
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00	6 个月内	13.50%	
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0	6 个月内	11.25%	
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000,000.00	6 个月内	5.63%	
合计		425,000,000.00		95.63%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16,150,278.13	37,080,170.54	679,070,107.59	586,029,509.31	28,110,405.61	557,919,103.7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77,608,523.09	101,215,077.08	176,393,446.01	666,989,737.54	149,886,703.72	517,103,033.82
合计	993,758,801.22	138,295,247.62	855,463,553.60	1,253,019,246.85	177,997,109.33	1,075,022,137.52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499,638,555.13	4,787,200.00				504,425,755.13	
彩虹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61,523.00					61,523.00	
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	25,637,531.18		25,637,531.18			0.00	
深圳兆新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安徽生源化工有限公司	29,581,494.39	52,171,100.00		8,969,764.93		72,782,829.46	37,080,170.54
深圳兆新商业有限公司		83,800,000.00				83,800,000.00	
兆新颐和(成都)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557,919,103.70	155,758,300.00	25,637,531.18	8,969,764.93	0.00	679,070,107.59	37,080,170.54

	3.70	0.00	.18	93		7.59	.54
--	------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新彩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1,383,444.91
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	74,976,480.00			2,329,528.76						77,306,008.76	69,831,632.17
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注2)	442,126,553.82		490,510,206.32	7,974,631.92	-592,846.53	-54,397,002.20		-48,671,626.64	46,727,242.67	0.00	
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注1)		33,882,480.00		-1,314,471.03					-4,362,468.82	28,205,540.15	
深圳市日新房地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3)		150,000,000.00		-79,118,102.90						70,881,897.10	
小计	517,103,033.82	183,882,480.00	490,510,206.32	70,128,413.25	-592,846.53	-54,397,002.20		-48,671,626.64	42,364,773.85	176,393,446.01	101,215,077.08
合计	517,103,033.82	183,882,480.00	490,510,206.32	70,128,413.25	-592,846.53	-54,397,002.20		-48,671,626.64	42,364,773.85	176,393,446.01	101,215,077.08

## (3) 其他说明

注1：本期因控股子公司河北兆腾气雾剂科技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增资并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导致公司股权被动稀释，公司持股比例降为47.06%，公司失去对其的控制权，核算方法由成本法变为权益法，并按此进行追溯调整。

注 2：本期处置持有的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注 3：本期公司与深圳市灏月控股有限公司合伙设立深圳市日新房地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认缴 1.8 亿元，已实缴 1.5 亿元。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4,557,023.22	129,782,447.28	172,879,469.81	149,547,065.01
其他业务	4,312,476.44	3,428,773.40	5,605,495.40	5,277,424.59
合计	158,869,499.66	133,211,220.68	178,484,965.21	154,824,489.60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943,695.56 元，其中，5,943,695.56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128,413.25	-60,118,279.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6,704,817.26	36,998,791.58
合计	16,576,404.01	-23,119,488.29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159,606.52	主要为青海锦泰股权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2,804.53	
债务重组损益	4,013,426.46	主要为子公司债务得到豁免所致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042,721.00	主要为以前年度计提的部分预计负债转回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3,513.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71,407.82	
业绩对赌相关的股权补偿收益；	8,916,224.72	为安徽生源业绩对赌相关补偿收益
处置部分股权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损益；	21,356,021.07	主要为本期对子公司河北兆腾丧失控制所致
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收入	96,699,903.54	主要为石岩土地相关拆迁补偿收益
冲回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42,151.30	主要为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冲回以前年度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677,098.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74,127.41	
合计	142,739,436.3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3%	-0.09	-0.09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二日